

上市股票代號：2488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年報

HANPIN

Customer Satisfaction With Zero Defects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七日刊印

查詢本年報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站 <http://www.hanpin.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	名：劉深鏗	朱文賢(代理發言人)
職	稱：董事長兼總經理	副總經理
電	話：(06)2791717	(06)2791717
電子郵件信箱：	joanne.chen@hanpin.com.tw	gmn@hanpin.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網址及電話：

總	公	司：台南市仁德區中正路三段 256 號
網		址：www.hanpin.com.tw
電		話：(06)2791717 代表號
分	公	司：無
工		廠：台南市仁德區一甲里中正路三段 256 號
網		址：www.hanpin.com.tw
電		話：(06)2791717 代表號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 址：<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電 話：(02)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劉子猛、田中玉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南市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2 樓
網 址：www.pwc.tw
電 話：(06)2343111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www.hanpin.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1
二、一一〇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6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3
六、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6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情形	66
肆、募資情形	67
一、資本及股份	67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7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2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2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2
伍、營運概況	73
一、業務內容	7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8
三、從業員工概況	82

目 錄	頁次
四、環保支出資訊	82
五、勞資關係	82
六、重要契約	84
陸、財務概況	8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8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94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95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95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表	96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97
四、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	9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7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98
七、其他重要事項	99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4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一) 市場現況：

受到新冠病毒(COVID-19)肆虐全球，各國為防止疫情擴散，採取封城、封閉邊境、限制人員活動等嚴格管制措施，使得全球經濟需求近乎停擺，國際原油與原物料價格重挫。儘管台灣防疫得宜，然而受到全球經濟大幅衰退拖累，亦令台灣今年上半年景氣明顯下滑，不過自第三季起，隨著各主要國家重啟經濟活動，景氣隨著海外需求回升而逐月復甦。

展望 2021 年經濟情況，疫情影響可望在 2021 年逐步淡化，加上低基期因素，國際主要預測機構皆認為 2021 年全球經貿成長將明顯優於 2020 年表現。受到疫情影響可能逐漸緩解、新興科技需求暢旺等影響，使得出口表現將大幅成長。整體來看，內外需同步轉好，使得 2021 全年經濟成長幅度較 2020 年為高。

(二) 營運績效：

綜觀 109 年度，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年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834,973 仟元，較去年減少 23.26%，本期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214,277 仟元，較去年減少 37.04%，本期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81,579 仟元。另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年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937,736 仟元，較去年減少 23.64%，合併本期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234,258 仟元，較去年減少 35.91%，合併本期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82,405 仟元，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2.27 元。

(三) 研究發展狀況：

1. 研究發展支出：

109 年度合併研發支出為新台幣 87,052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 1,937,736 仟元之 4%。

2. 研究成果：

- (1) Hi-Fi 等級高階唱盤。
- (2) 全自動播放唱盤整合無線傳輸播放功能。
- (3) 專業級數位DJ混音器內建音效並可連接電腦做MIDI控制。
- (4) 專業級DJ唱盤結合電腦連接MIDI控制。
- (5) 專業級高扭力DJ唱盤。
- (6) 專業級唱盤整合高解析數位音源輸出錄音。

目前持續不斷投入研發費用及人員，整合兩岸研發資源，並多方尋求不同領域的整合。預計開發新產品的開發策略分為兩個方向，在消費性產品上，將長久在韌體開發上研發實力與成熟的技術整合，應用在消費性電子產品上，使得消費性產品與競爭者有差異化。在專業產品方面，一方面持續投入研發資源，朝向專業產品應用研發。另一方面因應市場需求結合軟體開發，進而拓展產品的使用與應用層面。藉此保有技術領先之優勢，並拓展產品線。

(四) 新產品開發計畫：

110 年預計開發之新產品之方向除數位化一直為努力的目標，另在製造工藝與生產技術上亦須同步提升：

- (1) 在 Hi-end 唱盤的開發與發展，往高端產品精進。提高製作工藝與生產技術。
- (2) 在消費性唱盤方面結合消費性電子產品的技術應用，以符合年輕世代對於黑膠唱盤的需求。
- (3) DJ 專業產品結合電腦軟體之應用。搭配行動裝置等提供使用者更方便的操作介面。
- (4) 持續投入開發高功率數位擴大機，同時擴展數位混音系統。
- (5) 強化節能設計，並開發出實用性具成本競爭力產品，及符合全球節能規範的產品，以符合世界潮流趨勢與市場需求。
- (6) 延伸多年來累積的技術，至更龐大及完整的系統架構，衍生出更多不同層面的應用，拓展不同的產品線。

(五) 前景與展望：

產業的演進變化迅速，不僅在軟體應用上也推陳出新，消費者及市場的需求也不斷迭替更新。本公司將持續拓增研發規模與研發領域，有效整合資源與外部資源策略聯盟，開發並引進最先進的科技與技術。此外，在生產上也追求高效率與管理上的創新，引進先進的生產機具，以因應快速變動的產業趨勢與市場需求。

透過產品多元化，滿足不同客戶之需求外，並持續關注市場動態，調整技術發展與應用，以符合市場需求。本公司研發設計與生產製造均已達世界等級的水平，與全球知名品牌策略聯盟合作，是拓展事業版圖的目標。此外，將擴展不同領域市場，開創市場新藍海，以期營收與獲利能加速成長。

展望未來，除持續在本業既有產品研究發展外，亦積極開拓不同領域的整合應用，以創意、創新與品質做為前進的原動力，並大步往外邁進，開拓新的格局，藉此擴展市場版圖及增加產品線，增加營收、貢獻獲利。

最後敬祝各位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 劉 深 鏗



會計主管

朱 文 賢



敬上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民國五十八年四月一日

(二) 公司沿革：

民國五十四年：創設漢平電子工廠，資本額新台幣四十萬元，員工人數 47 人，從事生產波動天線線圈。

民國五十八年：四月奉准變更登記為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原始投資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四十萬元，七月增資至實收資本額七十萬元。正式開始生產家庭用電器具，器材製造買賣加工及出口業務。

民國六十三年：資本額增為三百萬元，推選劉漢池先生擔任董事長，劉平雄先生擔任總經理，投資自動切斷機，皮帶輸送機，員工增為 120 人，增加生產唱盤，洗衣機，脫水機，冷暖機。

民國六十七年：四月資本額增至六百萬元，員工人數 160 人。

民國六十九年：五月資本額增至一仟萬元，員工人數 180 人。

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資本額增至二仟萬元，員工人數 200 人。

民國七十五年：十月資本額增至三仟萬元，員工人數 300 人，經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策略性工業，增加生產數位音響、雷射唱盤。

民國七十六年：六月資本額增至四仟萬元。十月資本額增至七仟萬。十二月資本額增至壹億元，員工人數 550 人，投資擴建新廠房。

民國七十七年：十一月資本額增至一億二仟萬元。十二月資本額增至一億五仟萬元，員工人數 550 人，投資自動插件機、自動輸送設備、自動射出成型設備、雷射唱盤機構設備。

民國七十八年：六月資本額增至一億七仟五佰萬元。十月資本額增至一億九仟五百萬元，員工人數 500 人，投資表面裝著機、全面電腦化品質管制，增設電腦輔助設計系統。

民國七十九年：增購 SMT 高速自動插件機生產三片雷射唱盤及投資由光電研究所發展雷射印表機，七十九年九月增加委託營造廠興建國民住宅、商業大樓出租、出售之業務。

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資本額增至四億零九十七萬五仟元，並補辦公開發行及成立海外分支機構。

民國八十二年：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獎』，開始生產整組音響、CD 卡拉 OK，並經經濟部投審會 (82) 秘字第 02337 號核准轉投資香港向豪實業有限公司，及經濟部投審會(82)秘字第 16348 號核准間接投資大陸深圳福永廠。

民國八十三年：獲經濟部商品檢驗局 ISO-9002 認證；另大陸新廠竣工，正式投入生產。

民國八十四年：擴充生產影音光碟機設備，並正式投產。

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增資至資本額伍億零九十七萬伍仟元。並正式投產資訊產品 (CD-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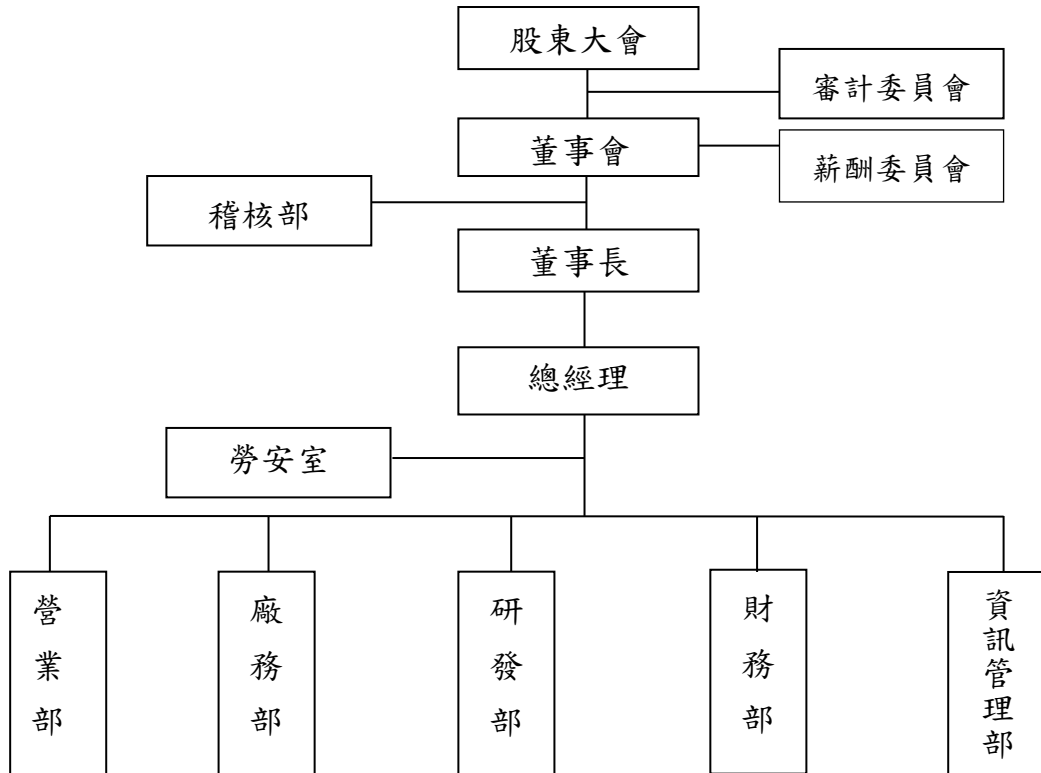
民國八十七年：三月業經經濟部工業局核准補助主導性新產品『DVD-ROM/DVD-PLAYER 機構及伺服控制組件』開發案，及『高倍速筆記型 SLIM TYPE CD-ROM』開發案。

- 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增資至資本額伍億柒仟陸佰壹拾貳萬壹仟貳佰伍拾元整。並推出可攜式專業鐳射唱盤及專業混音器。
- 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份獲經濟部商品檢驗局 ISO-9001 認證；五月增資至資本額柒億元整；同年六月份股票正式上櫃並推出新產品 Digital Scratch DJ CD 並跨入軟體業發展。
- 民國九十年：九月份股票自上櫃轉上市，十月份增資為捌億肆仟陸佰萬元整，並推出數位多媒體控制器（Multimedia Controller）及導入 ERP，成立台北內湖研發中心，十二月經工業局核准通過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 民國九十一年：五月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參億元整，九月經工業局核准通過 91 年度營運總部證明，十二月份增資為新台幣玖億柒仟捌佰玖拾肆萬捌仟貳佰貳拾元整。
- 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份經工業局核准通過 92 年度營運總部證明、十一月為因應專業分工及獨立營運，故將原有營建部門分割予漢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十二月份取得工業局核准通過符合五年免稅投資計畫核准函。
- 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份經工業局核准通過 93 年度營運總部證明，並於四月底募集完成第一次國外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金額為美金壹仟伍佰萬元整。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092037957 號核准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漢池電子(深圳)廠，六月份資金到位 350 萬美元，十一月份漢池電子破土動工。
- 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份經工業局核准通過 94 年度營運總部證明以供申請租稅獎勵。六月份大陸漢池電子(深圳)廠完工並投入量產。
- 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份經工業局核准通過 95 年度營運總部證明以供申請租稅獎勵。
- 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份經工業局核准通過 96 年度營運總部證明以供申請租稅獎勵，並於十二月份大陸漢池電子(深圳)廠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證書。
- 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份經工業局核准通過 97 年度營運總部證明以供申請租稅獎勵。
- 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份經工業局核准通過 98 年度營運總部證明以供申請租稅獎勵，並於七月份大陸漢池電子(深圳)廠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證書有效期延長至 100 年 6 月。
- 民國九十九年：本公司經民國 99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貳億元，減少股數 20,000,000 股，該項現金減資案業於民國 99 年 7 月 26 日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7361 號函核准，並已於民國 99 年 8 月 19 日辦妥變更登記。
- 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份經工業局核准通過 105 至 108 年度營運總部證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稽核部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合理達到有效之管理及內部稽核業務之推動與追蹤。
勞安室	工業安全衛生工作之執行、工安相關作業申報及辦理工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
研發部	1. 負責公司產品研發策略規劃及設計、研發高附加價值、多功能之產品以滿足客人之需求。 2. 新產品模具發包、生產技術之取得、確認及關於新材料品質試驗。

	3. 擬定未來研發產品方向及產品水平整合、新產品專利取得及技術移轉。 4. 積極研發新技術與創新，結合 3C 產品，迎合更廣族群，以拓展公司業務。 5. 對外尋找資源並予以整合，以縮短產品開發時間，加速產品升級。 6. 引進新開發技術，導入自動化生產，提升效率、產能、品質。 7. 強化節能設計與環保材選用，開發出具實用性且有競爭力及符合節能&環保規範之產品，因應世界潮流與市場需求。
營業部	國內外營業產銷企劃、市場調查、銷售策略之制定及執行，產品銷售之儲運銷售、帳款收回、售後服務及市場開拓等有關事項。
廠務部	1. 國/內外原物料詢價、報價，及國/內外原物料採購與進口作業，倉儲管理。 2. 原物料二次加工作業(烤漆)。 3. 原物料品質檢驗管理，品質制度製定與維護，內部品質教育訓練推行，循歐盟環保指令，推動危害物質管理。
財務部	掌理資金調度、稅務處理、帳務處理及各類報表編製分析及股務處理。
資訊管理部	1. 掌握公司整體資訊系統開發、規劃、管理與執行，兩岸資訊系統整合。 2. 人力資源、行政庶務、員工福利、企業社會責任等業務，各項服務工作之規劃與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及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 年 4 月 27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劉深鏗	男	109/06/24	3 年	77/03/03	4,094,056	5.11%	4,094,056	5.11%	-	-	-	-	中興大學 畜牧系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漢池開發(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代表人兼董事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兼董事 HANPIN PRO AUDIO CO., LTD. 董事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 漢政投資(股)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董事	劉深鏗 劉平雄	兄弟 兄弟	(註1)
董事	中華民國	劉深鏗	男	109/06/24	3 年	77/03/03	4,933,434	6.16%	4,933,434	6.16%	-	-	-	-	東方工專 工管科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 漢政投資(股)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兼 總經理 董事	劉深鏗 劉平雄	兄弟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劉平雄	男	109/06/24	3 年	91/05/30	1,839,345	2.30%	1,839,345	2.30%	-	-	-	-	國際商工 電子科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 漢平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彥均(股)公司董事長 漢政投資(股)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兼 總經理 董事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劉深鏗 劉深鏗 劉彥均	兄弟 兄弟 父子	(註2)
董事	中華民國	王仁孚	男	109/06/24	3 年	97/06/11	252,308	0.32%	252,308	0.32%	-	-	-	-	美國加州 多明尼肯大學 管理學碩士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 天一興(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許景河	男	109/06/24	3 年	97/06/11	237,600	0.30%	237,600	0.30%	-	-	-	-	中興大學 企管系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 頂晶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鼎元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 欣伯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勵碩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法人 董事	中華民國	彥均(股)公 司	-	109/06/24	3 年	100/06/16	3,569,800	4.46%	3,569,800	4.46%	-	-	-	-	—	—	無	無	無	
法人 董事 代表人	中華民國	劉彥均	男	109/06/24	3 年	90/04/20	125,304	0.16%	125,304	0.16%	-	-	-	-	美國紐約州立 大學 財管研究所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彥均(股)公司監察人 漢平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彥柏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兼董事	董事	劉平雄	父子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關係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中華民國	劉進忠	男	109/06/24	3 年	100/06/16	568,000	0.71%	568,000	0.71%	-	-	-	-	成功大學 都市計畫學系 研究所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兼高級專員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陳世和	男	109/06/24	3 年	103/06/17	10,711	0.01%	10,711	0.01%	5,000	0.01%	-	-	亞東工專 電子科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兼研發部 副總經理 漢池開發(股)公司董事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董事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朱文賢	男	109/06/24	3 年	103/06/17	10,000	0.01%	10,000	0.01%	-	-	-	-	義守大學 管理科學 研究所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兼財務部 副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及 公司治理主管 漢池開發(股)公司董事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董事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HANPIN PRO AUDIO CO., LTD. 董事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藍澤名	男	109/06/24	3 年	103/06/17	41,809	0.05%	41,809	0.05%	-	-	-	-	中山大學 電機工程 研究所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兼研發部 技術長	無	無	無
獨立 董 事	中華民國	王明隆	男	109/06/24	3 年	92/07/31	0	0.00%	0	0.00%	-	-	-	-	美國紐約市立 大學 財務博士	中華網龍(股)公司監察人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兼薪酬委員 統一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兼薪酬委員 桂盟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兼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註3)
獨立 董 事	中華民國	方深毅	男	109/06/24	3 年	105/06/15	0	0.00%	0	0.00%	-	-	-	-	台灣大學 醫學院	成功大學醫學院教授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兼薪酬委員 中華網龍(股)公司獨立董事兼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註3)
獨立 董 事	中華民國	林瑞模	男	109/06/24	3 年	109/06/24	0	0.00%	0	0.00%	-	-	-	-	國立成功大學 醫學工程 研究所 美國康州耶魯 大學脊椎生物 力學研究員	台南市立安南醫院院長暨骨科主治醫師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兼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1)原因、合理性、必要性：本公司董事長同時兼任總經理，能在第一時間掌握經營及市場資訊，並可提供更有效率資訊以讓其他董事了解公司營運狀況，有助於董事會決策上更順暢，此外，由於身兼總經理之職責，勢必能貫徹董事會下達之目標與決策，更有動機致力於公司績效，以提升經營效率。是以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之職掌，較不易偏離公司價值最大化的原則。

(2)因應措施：本公司於民國106年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薪酬委員會，在109年董事改選時已再增加一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以提高董事會獨立性的監理機制。

註2：劉平雄先生有一次中斷→於103年6月5日辭任法人董事代表人之職，另於103年6月17日再次當選公司董事至今。

註3：兩位獨立董事表格內填寫之初次選任日期係指擔任過獨立董事經歷之起始日(不一定在本公司)，至於兩位擔任我司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起始日為民國106年6月20日。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109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彥均股份有限公司	劉平雄	31.50%	劉彥均	11.95%
	陳美宏	31.52%	劉柏甫	25.03%

董事資料

109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發行 公司董 事數	
		商務、法 務、會計 師或公 司業務 須系大 校講 師	法官、檢 察官、 律師或 會計師 與其所 需之考 試及證 書之領 有專門 技術人 員	商務、法 務、會計 師或公 司業務 須系大 校講 師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劉深鏗			✓						✓	✓	✓	✓		✓	✓	0
劉深基			✓						✓	✓	✓	✓		✓	✓	0
劉平雄			✓	✓							✓	✓		✓	✓	0
王仁孚			✓	✓		✓	✓	✓	✓	✓	✓	✓	✓	✓	✓	0
許景河			✓	✓		✓	✓	✓	✓	✓	✓	✓	✓	✓	✓	0
彥均(股)公 司代表人： 劉彥均			✓	✓		✓					✓	✓		✓		0
劉進忠			✓			✓	✓	✓	✓	✓	✓	✓	✓	✓	✓	0
陳世和			✓			✓	✓	✓	✓	✓	✓	✓	✓	✓	✓	0
朱文賢			✓			✓	✓	✓	✓	✓	✓	✓	✓	✓	✓	0
藍澤名			✓			✓	✓	✓	✓	✓	✓	✓	✓	✓	✓	0
王明隆	✓			✓	✓	✓	✓	✓	✓	✓	✓	✓	✓	✓	✓	2
方深毅			✓	✓	✓	✓	✓	✓	✓	✓	✓	✓	✓	✓	✓	1
林瑞模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 年 4 月 27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學)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兼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劉深鏗	男	101/09/01	4,094,056	5.11%	-	-	-	-	中興大學 畜牧系	漢池開發(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董事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兼董事 HANPINPROAUDIO CO., LTD. 董事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 漢政投資(股)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 1)
財務部 副總經理 兼 會計主管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中 華 民 國	朱文賢	男	104/01/01 101/04/02 108/05/07	10,000	0.01%	-	-	-	-	義守大學 管理科學 研究所	漢池開發(股)公司董事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董事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HANPINPROAUDIO CO., LTD. 董事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研發部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陳世和	男	101/01/05	10,711	0.01%	5,000	0.01%	-	-	亞東工專 電子科	漢池開發(股)公司董事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董事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研發部 技術長	中 華 民 國	藍澤名	男	106/11/08	41,809	0.05%	-	-	-	-	中山大學 電機工程 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廠務部 副理	中 華 民 國	張諒義	男	109/02/01	2,015	0.00%	-	-	-	-	南台 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營業部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方秀真	女	99/10/01	-	-	-	-	-	-	成功大學 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資訊管理部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邱順德	男	99/04/01	-	-	-	-	-	-	南台技術 學院 資訊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稽核部 主 管	中 華 民 國	陳怡君	女	106/11/08	-	-	-	-	-	-	政治大學 企業管理學 系	無	無	無	無	

註 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之說明請詳第 10 頁。

(三) 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註1)	單位：仟元										109年12月31日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母事業公 司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 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 費用(D) (註4)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10)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 (E)(註5)	退職退 休金 (F)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劉深鏗														
董事	劉深基														
董事	劉平雄														
董事	王仁孚 (註一)														
董事	許景河														
董事	彥均(股) 公司 代表人：劉 彥均(註一)	1,815	-	9,753	123	6.44%	10,859	318 (註二)	2,915	318 (註二)	-	2,915	-	14.20%	無
董事	劉進忠 (註一)														
董事	陳世和														
董事	朱文賢														
董事	藍澤名														
獨立 董事	王明隆														
獨立 董事	方深毅	1,195	-	-	54	0.69%	-	-	-	-	-	-	-	0.69%	無
獨立 董事	林瑞模 (註一)														

註一：109年6月24日股東常會董事改選後新任。

註二：屬109年度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為每月支領固定報酬、及執行業務之車馬費，並不參與本公司之盈餘分派。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2)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仟元		監察人酬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 9)
職稱	姓名 (註 1)	報酬(A) (註 2)		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A、B、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王仁孚								
監察人	彥均(股)公司 代表人：劉彥均	225	225	-	-	18	18	0.13%	0.13%
監察人	劉進忠								無

註一：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24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

單位：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D
低於 1,000,000 元	王仁孚、彥均(股)公司代表人：劉彥均、劉進忠	王仁孚、彥均(股)公司代表人：劉彥均、劉進忠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43	243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仟元

109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董事長兼 總經理	劉深鏗													
財務部 副總經理兼 會計主管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朱文賢	10,647	11,352	307 (註一)	307 (註一)	-	-	2,895	-	2,895	-	7.63%	8.02%	無
研發部 副總經理	陳世和													
研發部 技術長	藍澤名													

註一：屬 109 年度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單位：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陳世和、朱文賢、藍澤名	陳世和、朱文賢、藍澤名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劉深鏗	劉深鏗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3,849	14,554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I)。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本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仟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經 理 人	董事長兼 總經理	劉深鏗	—	2,895	2,895
	研發部 副總經理	陳世和			
	財務部 副總經理兼 會計主管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朱文賢			
	研發部 技術長	藍澤名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1.59%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除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兩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為月支之固定酬金，而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而一般董監之酬金包括車馬費、分派之董監酬勞。在車馬費方面，係參考同業水準，依董監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分派之董監酬勞方面，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及考量董監所承擔之經營風險而訂定，於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彌補累積虧損後，如尚有盈餘，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作為董事、監察人酬勞。此外，亦參考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根據董監事個人績效評估及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個別合理之酬勞(績效評估項目及相關內容請詳23~24頁)，相關董監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由薪酬委員會審核，再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並報告股東會。民國108年度及109年度董監酬金總額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均為新台幣18,693仟元及13,183仟元，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各為6.67%及7.26%。

本公司章程第29條訂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至15%作為員工酬勞。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員工酬勞，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獎金係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營收、稅前淨利與稅後淨利之達成率)及非財務性指標(如：所轄部門在法令遵循及作業風險事項的重大缺失、新產品開發速度等)，由董事長依經營績效核定，並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決議。民國108年度及109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含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本公司分別為新台幣14,625仟元及13,849仟元，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各為5.22%及7.63%；合併報表所有公司分別為新台幣15,300仟元及14,554仟元，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各為5.47%及8.02%，其酬金相較同業於同等職位應屬合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9 年度本公司董事會共召開 6 次 (109.06.24 改選前 3 次，改選後 3 次)。

董事及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劉深鏗	6	-	100%	連任(109.06.24 改選)
董事	劉深基	6	-	100%	連任(109.06.24 改選)
董事	劉平雄	6	-	100%	連任(109.06.24 改選)
監察人	王仁孚	3	-	100%	任期至 109.06.23 止
董事	王仁孚	3	-	100%	新任(任期自 109.06.24 起)
董事	許景河	4	-	67%	連任(109.06.24 改選)
監察人	彥均(股)公司 代表人：劉彥均	3	-	100%	任期至 109.06.23 止
董事	彥均(股)公司 代表人：劉彥均	2	-	67%	新任(任期自 109.06.24 起)
監察人	劉進忠	3	-	100%	任期至 109.06.23 止
董事	劉進忠	3	-	100%	新任(任期自 109.06.24 起)
董事	陳世和	6	-	100%	連任(109.06.24 改選)
董事	朱文賢	6	-	100%	連任(109.06.24 改選)
董事	藍澤名	6	-	100%	連任(109.06.24 改選)
獨立董事	王明隆	6	-	100%	連任(109.06.24 改選)
獨立董事	方深毅	6	-	100%	連任(109.06.24 改選)
獨立董事	林瑞模	3	-	100%	新任(任期自 109.06.24 起)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109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個別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109年度	109. 01. 10	109. 02. 26	109. 05. 06	109. 06. 24	109. 08. 05	109. 11. 04
王明隆	●	●	●	●	●	●
方深毅	●	●	●	●	●	●
林瑞模				●	●	●

二、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請參閱第60~62頁(十一)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全體獨立董事對於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三、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屆次	召開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十九屆 第一次	109.06.25	王明隆 方深毅 林瑞模	成立第一屆審計委員會討論	三位獨立董事為當事人，故應予以迴避	除上述獨立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本案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一致決議通過。
			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案討論		

四、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請詳下列(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五、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董事會之議事運作，提高公司重要訊息之資訊透明度，並於109.06.24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項目及內容 (註 5)
每年執行一次	109/1/1~ 109/12/31	整體董事會 及 功能性委員會	由稽核單位進行績效評估	整體董事會: 1、依法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之遵守 2、每年是否召開四次以上之董事會 3、董事利益迴避之遵守 4、達成董事每年應進修時數 5、董事會出席率 6、股東會出席率 7、審核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 8、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9、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 10、與公司管理階層溝通互動情況 功能性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1、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2、薪酬委員會之獨立性 3、依法應提交至薪酬委員會討論事項之遵守 4、薪酬委員會出席率 5、薪酬委員利益迴避之遵守 6、定期召開會議 7、議案呈報董事會報告 8、與公司管理階層溝通互動情況 9、檢討董事績效評估標準 10、檢討董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 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 1、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2、審計委員會之獨立性 3、依法應提交至審計委員會討論事項之遵守 4、審計委員會出席率 5、審計委員利益迴避之遵守 6、定期召開會議 7、審核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 8、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交流 9、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10、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 績效評估 自評問卷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	--	--------	----------------------	---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職權及年度工作重點

- 一、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十、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十一、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於 109/6/24 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

(2)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2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兼主席)	王明隆	2	-	100%	新任 (任期自 109.06.24 起)
獨立董事	方深毅	2	-	100%	新任 (任期自 109.06.24 起)
獨立董事	林瑞模	2	-	100%	新任 (任期自 109.06.24 起)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本年度議案並無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應迴避之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除每月將稽核報告及查核缺失改善追蹤報告送交獨立董事外，內部稽核主管於每季至少一次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及稽核結果與其追蹤情形說明。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每年至少一次與獨立董事於召開座談會議，於會議中針對年度查核計畫、關鍵查核事項說明，以及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進行提問和其他相關事項溝通。

(三)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與獨立董事隨時得視需要直接相互聯繫，溝通管道暢通。

(四)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詳細情形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審計委員會109年度運作情形

屆次	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屆第一次	109.08.05	一0九年上半年度營運狀況暨財務報告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一致同意准予核備	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第一屆第二次	109.11.04	一0九年第三季營運狀況暨財務報告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一致同意准予核備	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民國110年度內部稽核實施業務報告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4.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9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監察人應參與董事會次數 3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王仁孚	3	100%	
監察人	彥均(股)公司 代表人：劉彥均	3	100%	
監察人	劉進忠	3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溝通情形：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本公司之監察人可透過內部稽核主管、財務及會計部門主管，及董事會、股東會等機制，作為與員工及股東溝通之管道，歷年來意見溝通情形良好。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召開董事會均請監察人列席參加，故本公司於董事會中報告財務、業務狀況或稽核主管報告內部稽核查核結果時，監察人均可於會中表示意見。此外，又會計師查核簽證後之財務報告亦送請監察人核簽，監察人於查核財務報告時若有意見表示，除先由財會主管說明解釋外，亦可進一步與會計師溝通。歷年來意見溝通情形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舊任監察人與法人監察人代表任期至 109 年 06 月 23 日止，109 年 06 月 24 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已依規定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裡已有明確規範。且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作為股東建議及溝通之管道。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股務單位確實掌控主要股東持股異動及提供相關資訊並隨時了解股權狀況。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個別獨立運作，且已設立足夠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辦法規章來管控企業間風險。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裡已有明確規範。相關內容請詳公司網站。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1.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已有明確規範。相關內容請詳公司網站。 2. 本公司第19屆董事成員均具備豐富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及相關產業知識，學經歷包含財務、會計、管理等。 3. 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請詳註1。 4. 本公司具員工之身份董事佔全部董事比率為39%。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本公司為提升董事會專業知識與技能性程度，且增進董事會之獨立性，獨立董事比率佔全部董事比率目標為20%以上，經由109年度選舉選出之新獨立董事，使得獨立董事佔全部董事比率為增為23%（前一屆為17%），其中，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下，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4~6年。
	✓	✓	未來將視治理情形，若有需求將循相關法令執行。
	✓		與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送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考量將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結果作為未來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3. 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整體績效十大自評指標以及董事成員績效評估願自評問卷六大構面指標請詳23~24頁「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內容；109年度自評結果請詳公司網站。 4. 109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至董事會日期：110年02月26日。 5. 本年度評估分數均為適任，故目前並無需改善之項目或計畫。	與守則規定相符。
		(四) 公司訂有會計師選任審查辦法，每年定期評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檢查其(1)是否為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2)確認其為非利害關係人(3)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並對與其本身有直接或利害關係之委辦事項於以迴避，公司並將評核結果送交審計委員會評估並報請董事會通過。 最近兩年度評估結果分別於109年02月26日向董事會報告及110年02月26日送交審計委員會評估並報請董事會通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配置公司治理人員1名，並由董事會通過由財務部朱文賢副總(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財務或股務等管理工作經驗達3年以上資歷)為公司治理主管負責統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請詳註3。 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如下： (一)研擬適當公司制度以促進董事會的獨立性、公司的透明度及法令遵循、內稽內控的落實。 (二)董事會前徵詢各董事意見以規劃並擬訂議程，並至少於會前七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瞭解相關議題之內容，議題內容若有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並應適當迴避之情形，將給予相對人事前提醒。 (三)每年依法令期限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與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後辦理變更登記。	與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檢視公司治理中心每年度發佈之公司治理評鑑指標，逐項健檢公司達標情形。 (五)每年舉辦法人說明會，進行利害關係人溝通。 109年度運作執行情形請詳註2。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公司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公司於公司網站內設置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內容包含針對不同利害關係人各自重要關注之議題，相對應溝通管道、回應方式以及各自聯絡窗口。並每年至少一次將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至董事會，最近年度向董事會報告日期:109年11月04日。實際揭露情形詳見公司網站。	與守則規定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公司股務現委託中國信託代辦機構辦理。	與守則規定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公司網站www.hanpin.com.tw設立投資人服務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與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公司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專線提供股東各項諮詢，定期每年舉辦法人說明會，即時更新網站資訊。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內公告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而各月份營收情形則依規定在次月 10 日之前完成。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本公司經營理念為永續經營，提升企業活力與競爭力，增進產品與服務的項目與品質，使公司、員工、客戶同步成長，並持續努力經營，保障投資者權益，做好環保，維護社會資源，並善盡企業責任回饋社會。 (二)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依據個人時間安排及考量專業背景選擇適合之研習課程。詳見第53-57頁。 (三)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已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每次董事會對於各項議案均逐項仔細審議，並確實評估可能造成公司之營運風險。 (四)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已購買董監事責任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為提升治理績效，109年度進行下列之改善			
(1)制訂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2)設置符合規定之審計委員會			
(3)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			

註1: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姓名	專業背景 (學歷別)	兼任本公司 員工	擔任本公司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 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 能力	危機處理 能力	產業 知識	國際市 場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劉深鏗	畜牧	V		V	V	V	V	V	V	V	V
劉深基	工管			V	V	V	V	V	V	V	V
劉平雄	電子			V	V	V	V	V	V	V	V
王仁孚	管理			V	V	V	V	V	V	V	V
許景河	企管			V	V	V	V	V	V	V	V
劉彥均	財管			V	V	V	V	V	V	V	V
劉進忠	都市計畫	V					V	V	V	V	V
陳世和	電子	V		V		V	V	V	V	V	V
朱文賢	管理科學	V		V	V	V	V	V	V	V	V
藍澤名	電機工程	V		V		V	V	V	V	V	V
王明隆	財務		3 年	V	V	V	V	V	V	V	V
方深毅	醫學		3 年	V		V	V		V	V	V
林瑞模	醫學工程		3 年以下	V		V	V		V	V	V

註2: 109年度公司治理運作執行情形 (所有運作項目皆已提報至董事會)

項次	執行內容
1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及公司治理相關最新法令規章之修訂，通知董事會成員。
2	針對董事會成員辦理到府授課進修課程，以符合法令董監進修6學分標準。
3	召開會計師、稽核主管、獨立董事之溝通會議。以落實內稽內控制度。溝通紀錄詳見公司網站。
4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開會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 議題有牽涉到該位董事需利益迴避之情形，皆已事前提醒。 已於會後二十天內分送董事會議事錄各董事。並列入本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5	為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每年對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進行績效評估。 評核結果詳見公司網站。
6	於109.02.26舉辦法人說明會，建立與投資人溝通之良好管道。
7	依法辦理股東會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及董事改選後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8	評估且協助投保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註3: 109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108.05.07	108.05.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反避稅法令及台股 CRS 來襲！ 從公司治理談境外公司的衝擊與因應	3	18
108.06.27	108.06.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全方位企業價值管理」之趨勢與實務案例解析	3	
108.08.12	108.08.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治理藍圖下的董事責任與風險管理	3	
108.11.01	108.11.01	臺灣證券交易所	有效發揮董事職能宣導會	3	
109.01.09	109.0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人工智慧的原理與應用	3	
109.01.09	109.0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	

註: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就任日期為108.05.07，108年度時初任尚未滿一年，故進修時數可 108 年度及 109 年度合併累積，已達法定標準時數 18 小時。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已於100年10月27日正式成立並完成公告，其組成及運作情形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及下列專業資格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之相關料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或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及技術人員	✓	✓	✓	✓	✓	✓	✓	✓	✓	連任(109.06.24 改選)
其他	✓			✓	✓	✓	✓	✓	✓	✓	✓	✓	任期至 109.06.23 止
獨立董事			✓	✓	✓	✓	✓	✓	✓	✓	✓	✓	連任(109.06.24 改選)
獨立董事				✓	✓	✓	✓	✓	✓	✓	✓	0	新任(任期自 109.06.24 起)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委員職責

- (1)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運作情形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9年06月24日至112年06月23日，109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109.06.24改選前1次，改選後1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召集人	王明隆	2	0	100%	連任(109.06.24 改選)
委員	簡金成	1	0	100%	舊任(任期至 109.06.23 止)
委員	方深毅	2	0	100%	連任(109.06.24 改選)
委員	林瑞模	1	0	100%	新任(任期自 109.06.24 起)
其他應記載事項：					
薪酬委員會討論事由&決議結果：					
期別	召開日期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薪酬委員 意見及公 司對薪酬 委員意見 之處理
第三屆 第八次	109.02.05	1. 本公司民國 108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董監薪酬審查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一致決議通過。	無
第四屆 第一次	109.12.11	1. 推選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之審查			無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3)	✓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及確保本公司穩健經營與永續發展，並作為各類風險管理之依據，特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且每年年底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情形。相關風險管理政策詳請詳公司網站，運作情形如下： <table><tr><th>風險類別</th><th>關注重點</th><th>因應策略</th></tr><tr><td>營運風險</td><td>1. 採購品質</td><td>1. 公司重視供應商篩選評鑑，且不定時派人員至供應商工廠駐廠進行產線流程和產品質量監督。此外，公司也採取適度分散供應商方式以達到分散風險。</td></tr><tr><td></td><td>2. 法規遵循</td><td>2. 公司隨時注意主管機關之法令公布配合修訂，若有不合處即修改或制定相關作業程序，以降低違法風險。</td></tr><tr><td>財務風險</td><td>1. 匯率風險</td><td>1. 公司利用遠期外匯合約來降低外匯波動對公司經營結果的影響。且公司設有專人評估匯率波動，控管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td></tr><tr><td></td><td>2 利率風險</td><td>2. 公司設有專人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係取得適當之融資利率，審慎評估變動風險，對營運資金做最佳運用。</td></tr><tr><td></td><td>3. 流動性風險</td><td>3. 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由</td></tr></table>	風險類別	關注重點	因應策略	營運風險	1. 採購品質	1. 公司重視供應商篩選評鑑，且不定時派人員至供應商工廠駐廠進行產線流程和產品質量監督。此外，公司也採取適度分散供應商方式以達到分散風險。		2. 法規遵循	2. 公司隨時注意主管機關之法令公布配合修訂，若有不合處即修改或制定相關作業程序，以降低違法風險。	財務風險	1. 匯率風險	1. 公司利用遠期外匯合約來降低外匯波動對公司經營結果的影響。且公司設有專人評估匯率波動，控管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		2 利率風險	2. 公司設有專人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係取得適當之融資利率，審慎評估變動風險，對營運資金做最佳運用。		3. 流動性風險	3. 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由	與守則規定相符。
風險類別	關注重點	因應策略																			
營運風險	1. 採購品質	1. 公司重視供應商篩選評鑑，且不定時派人員至供應商工廠駐廠進行產線流程和產品質量監督。此外，公司也採取適度分散供應商方式以達到分散風險。																			
	2. 法規遵循	2. 公司隨時注意主管機關之法令公布配合修訂，若有不合處即修改或制定相關作業程序，以降低違法風險。																			
財務風險	1. 匯率風險	1. 公司利用遠期外匯合約來降低外匯波動對公司經營結果的影響。且公司設有專人評估匯率波動，控管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																			
	2 利率風險	2. 公司設有專人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係取得適當之融資利率，審慎評估變動風險，對營運資金做最佳運用。																			
	3. 流動性風險	3. 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由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4. 交易與管控分開處理，交易人員與管控人員權責分立，管控人員針對交易人員交易內容進行資料確認與複核。 1. 公司設有勞安室並設有專職人員負責公司之環安衛業務，並定期每三月個召開職業安全委員會會議討論相關業務議題及改善方案並配合法令規範及政府規定，實施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業務。 有機溶劑作業環境每半年聘請外部檢測公司進行檢測並簽訂合約所有量測項目需符合法令規定。此外，員工安全注意事項、預防及相關安全設備定期點檢皆有嚴格之規定。 從事有機溶劑工作人員在工作場所，為自身安全及健康須戴口罩及防護手套並張貼注意事項讓員工瞭解。 為確保作業場所無火災災害，嚴禁於作業區內吸煙、動火作業。有機溶劑工作場所所有有機溶劑貯存量不超過 1 天使用量，且採購防爆燈具加強排風設備以改善作業環境。嚴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非工作人員進入噴漆室於入口標示緊急逃生路線圖、守衛室公告使用化學品資訊，平時備妥防護具與急救箱每月定期點檢以確保緊急應變資源充足。 為落實員工健康管理與健康促進，加強安全衛生觀念，消弭職業災害，公司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推動事項，聘請勞工健康服務醫護專職人員進行臨廠健康服務，提供人因性危害預防、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與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等工作環境之改善事項。 臨廠服務週期為護理師:每月4次，每次2小時。醫生： 每季1次，每次2小時 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能力和自我安全注意之能力。 2. 本公司新產品設計及新部品、材質皆依照有關回收組織標準 EN50149:200 廢棄電氣和電子產品(WEEE)指令 2002/996/EC、RoHS 2002/95/EC、2009/125/EC"耗能產品化設計"等指令要求，以提高產品可材料的再利用和回收率、提升產品能資源效益，並減少對天	
			2. 環境保護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然資源之需求。 台南廠設置廢水處理系統，處理水質需經中和後，由廠內回收再利用，符合現行法令規定。深圳廠因應中國政府環保政策，設置噴漆廢水廢氣處理系統以及進行大氣治理工程，廢水水質處理後經檢測測試符合當地現行法令之規定。而所有成型廢氣、噴油絲印廢氣、錫爐廢氣等，前期在管道收集，後期樓頂集中淨化處理，經檢測測試符合當地現行法令之規定。 深圳廠每年定期接受並通過 ISO 及 BSCI 驗證，在環境保護、職業安全、企業社會責任等多項議題方面皆進行審查及驗證。 除上述政策外，公司視狀況及需求訂定相關環境保護執行計畫及方案，並追蹤檢討各項方案之執行進度，以確保目標之達成。	
		資訊安全 風險	網路資訊安全 防護 系統採取每日、每週之本地備份且定期將備份媒體送往異地保存。每年定期執行系統資料復原測試演練以確保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可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疏失造成之資料損失風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如發生資訊安全事件，致資訊系統無法運作或影響執行效率時，會由資訊單位召集各相關單位編成資訊安全事件應變處理小組進行應變處理作業。 考量資安險仍是新興險種，理賠鑑識機構仍不明確且理賠條件無法適用所有資安事件，暫未投保資安險。在無投保資安險的情況下，為了降低可能發生資安事件所產生的危害，對內建立警示系統，於特定資訊安全事件發生時，能立即產生警示通知系統管理人員，進而採取有效的防護措施，以減少人為疏失導致資安危害事件。	與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三、環境議題	✓		本公司以資訊管理部為企業社會責任專責單位，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且每年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	與守則規定相符。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為符合產品環保責任及全球(歐盟)法規要求，本公司已導入RoHS 及 REACH 標準以及 BSCI 歐盟認證。 BSCI 最新取得認證日期為 2021 年 04 月 08 日，有效期為一年。	與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	✓		(二) 1.本公司新產品設計及新部品、材質皆依照有關回收組織標準 EN50149:200 廢棄電氣和電子產品(WEEE)指令 2002/96/EC、RoHS 2002/95/EC 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摘要說明(註 2) 2009/125/EC"耗能產品生態化設計"等指令要求，以提高產品可回收材料的再利用和回收率、提升產品能源和資源效益，並減少對天然資源之需求。 2.台南廠設置廢水處理系統，處理水質需經中和後，由廠內回收再利用符合現行法令規定。深圳廠因應中國政府環保政策，設置噴漆廢水廢氣處理系統及進行大氣治理工程，廢水水質處理後經檢測均符合當地現行法令之規定。而所有成型廢氣、噴油絲印廢氣、錫爐廢氣等，前期在管道收集，後期樓頂集中淨化處理，經檢測測試符合當地現行法令之規定。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1. 本公司注意溫室氣體效應造成之氣候變遷對環境及營運之衝擊，落實減少水電耗用與減少廢棄物產生等管理，最近一期係以 108 年為基準年，原計劃在 109 年達成每單位營收減碳 1%之目標，民國 114 年達到每單位營收減碳 3%之目標。 2. 電力設施在全球暖化潛勢(GWP)中，比重最高，所以持續推動節電措施，最近一期係以 108 年為基準年，原計劃 109 年達成每單位營收節電 1%之目標，民國 114 年達到每單位營收節電 3%之目標。 <table><tr><th>效率評估</th><th>108 年基準年</th><th>109 年</th></tr><tr><td>用電度</td><td>782,191.3</td><td>759,855.5</td></tr><tr><td>營收(元)</td><td>2,537,770,000</td><td>1,937,736,000</td></tr><tr><td>佔耗電比%</td><td>0.030821993</td><td>0.039213572</td></tr><tr><td>每單位營收減碳達成率%</td><td></td><td>-27.22594385</td></tr></table>	效率評估	108 年基準年	109 年	用電度	782,191.3	759,855.5	營收(元)	2,537,770,000	1,937,736,000	佔耗電比%	0.030821993	0.039213572	每單位營收減碳達成率%		-27.22594385	與守則規定相符。
效率評估	108 年基準年	109 年																
用電度	782,191.3	759,855.5																
營收(元)	2,537,770,000	1,937,736,000																
佔耗電比%	0.030821993	0.039213572																
每單位營收減碳達成率%		-27.22594385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未達目標說明：茲因 COVID-19 疫情影響營收減少，常態用電無法降低致無法達成目標，但本公司努力節能措施下，隨時監控耗電設備於 109 年 5 月將與台電簽訂之經常契約容量原 890KW 降為 830KW，並於 110 年 2 月再次降為 795KW 以此落實節能減碳之目標。 3. 民國 109 年以及未來持續推動之節電措施<table><tr><th>項次</th><th>節電措施</th><th>節電度數</th></tr><tr><td>1</td><td>員工停車場縮短螢光燈耗電時間</td><td>2,759.4</td></tr><tr><td>2</td><td>水冷式冷氣汰換，更換變頻氣冷式冷氣</td><td>13,964.4</td></tr></table> 4. 本公司針對氣候變遷因素可能帶來之水、旱災以及高溫缺電等可能影響公司現在及未來生產營運之風險，建立了相關防制準則以確保公司正常營運。 <table><tr><th>氣候變遷 風險鑑別</th><th>因應措施</th><th>109 年度相 關作為</th></tr><tr><td>缺水</td><td>公司備有自來水蓄水池與水塔，可貯存 60 噸用水，平時約可供給 2 天使用量。若接獲自來水公司停水通知，則會提前通知同仁貯存臨時備用水與節約用水。</td><td>皆按照因應 措施執行</td></tr><tr><td>洪水</td><td>公司建築物一樓備有防水閘門，如有開始淹水之現象，即刻啟動該閘門以有效防止淹水之情事。</td><td>皆按照因應 措施執行</td></tr><tr><td>缺電</td><td>1. 臺灣母公司備有柴油發電機可貯存 200 公升柴油，液位高度 40 公分，當液位高度低於 28 公分時，需補充柴油，遇突發性停電採自動切換至柴油發電機供給電力。</td><td>皆按照因應 措施執行</td></tr></table>	項次	節電措施	節電度數	1	員工停車場縮短螢光燈耗電時間	2,759.4	2	水冷式冷氣汰換，更換變頻氣冷式冷氣	13,964.4	氣候變遷 風險鑑別	因應措施	109 年度相 關作為	缺水	公司備有自來水蓄水池與水塔，可貯存 60 噸用水，平時約可供給 2 天使用量。若接獲自來水公司停水通知，則會提前通知同仁貯存臨時備用水與節約用水。	皆按照因應 措施執行	洪水	公司建築物一樓備有防水閘門，如有開始淹水之現象，即刻啟動該閘門以有效防止淹水之情事。	皆按照因應 措施執行	缺電	1. 臺灣母公司備有柴油發電機可貯存 200 公升柴油，液位高度 40 公分，當液位高度低於 28 公分時，需補充柴油，遇突發性停電採自動切換至柴油發電機供給電力。	皆按照因應 措施執行	
項次	節電措施	節電度數																						
1	員工停車場縮短螢光燈耗電時間	2,759.4																						
2	水冷式冷氣汰換，更換變頻氣冷式冷氣	13,964.4																						
氣候變遷 風險鑑別	因應措施	109 年度相 關作為																						
缺水	公司備有自來水蓄水池與水塔，可貯存 60 噸用水，平時約可供給 2 天使用量。若接獲自來水公司停水通知，則會提前通知同仁貯存臨時備用水與節約用水。	皆按照因應 措施執行																						
洪水	公司建築物一樓備有防水閘門，如有開始淹水之現象，即刻啟動該閘門以有效防止淹水之情事。	皆按照因應 措施執行																						
缺電	1. 臺灣母公司備有柴油發電機可貯存 200 公升柴油，液位高度 40 公分，當液位高度低於 28 公分時，需補充柴油，遇突發性停電採自動切換至柴油發電機供給電力。	皆按照因應 措施執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停電時若柴油發電機啟動失敗則守衛人員立即通報資訊管理部啟動緊急應變措施，資訊機房的不斷電設備也會於停電時發出警告通知信息至機房管理者，若判斷不斷電設備無法供電至發電機修復或是復電，則由機房管理者於遠端緊急關閉機房主機設備。 2. 深圳子公司亦備有柴油發電機，每次灌滿備用油桶，可以連續 24H 供應生產用電。如連續供應柴油，且機器運轉正常狀態下，可提供兩到三天發電無虞（行政部每周皆進行運行測試以確保機器處於正常可用狀態）。	與守則規定相符。
			(四) 1.本公司針對每 2 個月的水費與每個月的電費皆有制定表格統計使用量以及二氧化碳換算量。每月的廢棄物清運數量亦訂有表格紀錄並申報。 2.本公司訂有獎勵員工環保回收制度，減少廢棄物數量，加裝節流閥控制出水量達到節水效果，照明設備逐步汰換為 LED，降低耗電量。 3. 本公司於生產大樓頂樓建置 99.7kW 太陽能發電設備，108 年度產生 110,720 度電量，已減少排放二氧化碳約 59.014 公噸，109 年度產生 147,840 度電量，已減少排放二氧化碳約 75.251 公噸，預估未來每年可減少排放二氧化碳約 68.7 公噸。 4. 本公司推行辦公室環保，提倡節約能源，減少資源浪費，不定時向同仁宣導節能減碳環保小常識，讓大家都將節能減碳落實於生活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5. 本公司 108 及 109 年環保小尖兵回收資源數量： <table><tr><th>品 項</th><th>108 年度合計(單位:公斤)</th><th>109 年度合計(單位:公斤)</th></tr><tr><td>廢保麗龍</td><td>50</td><td>0</td></tr><tr><td>廢紙</td><td>5,135</td><td>1,793</td></tr><tr><td>廢鐵</td><td>10,040.6</td><td>5,959.6</td></tr><tr><td>廢白鐵</td><td>165</td><td>13</td></tr><tr><td>廢鋁</td><td>1,173.44</td><td>493.648</td></tr><tr><td>廢銅</td><td>8.5</td><td>0</td></tr><tr><td>廢塑膠</td><td>4,018.3</td><td>763</td></tr><tr><td>其他</td><td>628.05</td><td>316</td></tr></table>	品 項	108 年度合計(單位:公斤)	109 年度合計(單位:公斤)	廢保麗龍	50	0	廢紙	5,135	1,793	廢鐵	10,040.6	5,959.6	廢白鐵	165	13	廢鋁	1,173.44	493.648	廢銅	8.5	0	廢塑膠	4,018.3	763	其他	628.05	316
品 項	108 年度合計(單位:公斤)	109 年度合計(單位:公斤)																											
廢保麗龍	50	0																											
廢紙	5,135	1,793																											
廢鐵	10,040.6	5,959.6																											
廢白鐵	165	13																											
廢鋁	1,173.44	493.648																											
廢銅	8.5	0																											
廢塑膠	4,018.3	763																											
其他	628.05	316																											
		6. 本公司 108 年及 109 年度各類能源使用情形如下： <table><tr><th colspan="2">108 年度</th><th>109 年度</th></tr><tr><td>[1] 漢平總部 108 年總用電量： 782,191 度</td><td>[1] 漢平總部 109 年總用電量： 759,856 度</td><td></td></tr><tr><td>[2] 漢平總部 108 年公務車燃油使用 量：1,827 公升</td><td>[2] 漢平總部 109 年公務車燃油使用 量：1,175 公升</td><td></td></tr><tr><td>[3] 漢平總部 108 年總用水量： 7,811 度</td><td>[3] 漢平總部 109 年總用水量： 7,884 度</td><td></td></tr><tr><td colspan="3">依經濟部能源局公布之最新全國電力排放係數以及環保署公布之最(6.0.4)版溫室氣體排放係數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各類能源之排放情形如下：</td></tr><tr><td>[1] 電能 CO2 排放量約 398,135 公斤</td><td>[1] 電能 CO2 排放量約 386,767 公斤</td><td></td></tr><tr><td>[2] 燃料 CO2 排放量約 4,135 公斤</td><td>[2] 燃料 CO2 排放量約 2,659 公斤</td><td></td></tr><tr><td>[3] 用水 CO2 排放量約 1,249 公斤</td><td>[3] 用水 CO2 排放量約 1,262 公斤</td><td></td></tr></table>	108 年度		109 年度	[1] 漢平總部 108 年總用電量： 782,191 度	[1] 漢平總部 109 年總用電量： 759,856 度		[2] 漢平總部 108 年公務車燃油使用 量：1,827 公升	[2] 漢平總部 109 年公務車燃油使用 量：1,175 公升		[3] 漢平總部 108 年總用水量： 7,811 度	[3] 漢平總部 109 年總用水量： 7,884 度		依經濟部能源局公布之最新全國電力排放係數以及環保署公布之最(6.0.4)版溫室氣體排放係數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各類能源之排放情形如下：			[1] 電能 CO2 排放量約 398,135 公斤	[1] 電能 CO2 排放量約 386,767 公斤		[2] 燃料 CO2 排放量約 4,135 公斤	[2] 燃料 CO2 排放量約 2,659 公斤		[3] 用水 CO2 排放量約 1,249 公斤	[3] 用水 CO2 排放量約 1,262 公斤				
108 年度		109 年度																											
[1] 漢平總部 108 年總用電量： 782,191 度	[1] 漢平總部 109 年總用電量： 759,856 度																												
[2] 漢平總部 108 年公務車燃油使用 量：1,827 公升	[2] 漢平總部 109 年公務車燃油使用 量：1,175 公升																												
[3] 漢平總部 108 年總用水量： 7,811 度	[3] 漢平總部 109 年總用水量： 7,884 度																												
依經濟部能源局公布之最新全國電力排放係數以及環保署公布之最(6.0.4)版溫室氣體排放係數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各類能源之排放情形如下：																													
[1] 電能 CO2 排放量約 398,135 公斤	[1] 電能 CO2 排放量約 386,767 公斤																												
[2] 燃料 CO2 排放量約 4,135 公斤	[2] 燃料 CO2 排放量約 2,659 公斤																												
[3] 用水 CO2 排放量約 1,249 公斤	[3] 用水 CO2 排放量約 1,262 公斤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與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與守則規定相符。

摘要說明(註2)

(一)1.依國內相關勞動法規制定內部相關管理辦法，確保無歧視與禁止不人道待遇，不分種族、宗教、性別、年齡、國籍等，一律公平對待所有員工，並每年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使員工充分了解公司營運活動及保障員工權益。

2.本公司支持並遵循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國際勞工組織等國際準則之原則，全球營運據點，遵守營運所在地之勞動、性別工作平等相關法規，大陸子公司另額外遵循 BSCI 企業社會責任準則及通過其認證。公司根據上述準則及法規訂定人權政策，以保障漢平電子母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權。相關人權政策內容及具體管理方案，請詳公司網站。

(二)1.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及檢舉辦法」等。透過日常員工教育及宣導，融入企業社會責任理念，借此提升全體員工守法意識及從業道德，併入員工績效考核作為年度考核、調薪與升遷等依據。此外，公司章程內已明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彌補累積虧損後，如尚有盈餘，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不高於百分之十五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作為董事、監察人酬勞。

2.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職掌員工福利事項，休假制度完全依據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執行，並訂有年終獎金與特別獎金管理規定，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公司設有勞安室致力於員工安全與衛生環境之推動業務，針對所有在職員工公司每二年實施健康檢查，每三個月定期召開職業安全委員會會議討論職業安全衛生執行事項，員工定期參與安全教育訓練與宣導，聘請勞工健康服務醫護專職人員進行臨廠健康服務，臨廠服務週期護理師每月4次，每次2小時，醫生每季1次，每次2小時，為塑造全體員工職場安全衛生文化，營造安全、健康及友善之工作環境。	與守則規定相符。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公司訂有完善員工教育訓練辦法及計畫，依職能及專業派員參加廠內外培訓課程。	與守則規定相符。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遵循出口國當地法規及國際標準；對於銷售之產品會依客戶需求出具自我宣告書，包括符合歐盟CE、北美FCC、UL/cUL/ETL/cETL、中國3C、日本PSE、REACH標準、BSCI 歐盟認證以及RoSH環保法規等；對客戶之隱私均遵守保密協定及個人資料保護法且本公司網站上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並留有檢舉信箱及電話，由公司高階主管親自及時有效處理消費者之各項回饋及申訴。	與守則規定相符。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公司設有供應商評鑑制度及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必須達到公司訂定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及「供應商管理政策」內之要求，如有違反且對環保、職業安全、勞動人權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並明訂於採購合約上。	與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公司社會責任專責單位、對企業社會責任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建立利	與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害關係人溝通管道。本公司產品皆遵守全球安全認證規範，包括歐盟CE、北美FCC、UL/cUL/ETL/cETL、中國3C、日本PSE。 前揭報告書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與守則規定相符。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資訊管理部設置「環境友善組」、「社會公益組」、「人權發展組」；			
「環境友善組」負責下列項目： (1)收集與評估營運活動對自然環境所造成影響之充分且及時之資訊。 (2)建立可衡量之目標，並定期檢討該等目標之持續性及相關性。			
「社會公益組」負責下列項目： 參與所在地社會公益推動，促進公司的影響力。 (1)本公司關懷社區弱勢團體發起之「台灣省台南市天主教仁愛修女會附設台南市私立老吾老老養護中心」捐款活動，投入捐款活動人次為75人，總計募款金額為150,100元整(含公司捐款50,000元整)，發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精神。 (2)因COVID-19疫情影響經濟發展，本公司提供紓困給予租賃本公司廠區之租賃廠商每月10%之租金減免，紓困期間共3個月，獲得協助之租賃廠商為3家，紓困總金額為216,382元整，攜手社區伙伴共渡難關。			
「人權發展組」負責下列項目： (1)人資政策遵法及人權保障 (2)員工安全、健康工作環境及良好溝通管道建置與維護。 落實工安管理、提升工安意識，推動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建構安全健康職場；依據法令及內部相關管理辦法，提供員工健康、安全具人性化的工作環境，在任用、升遷、獎懲、福利、薪資、訓練等等方面皆有一定的依循原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提供公平的機會及行為規範。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勞資會議、勞工退休金委員會等，以保障員工權利，並謀求員工的福利。 (3)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並透過適當溝通方式及利害關係人之參與，瞭解其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及作法，並要求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相關作業辦法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及作法，第七條第二項及相關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亦明訂防範要點，由資管部與稽核部定期監督及查核落實情形。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相關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於每年年底於董事會提出當年度誠信經營之執行報告時，重新檢視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是否需要修正。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與商業對象說明誠信經營政策，避免與不誠信經營者交易及契約明訂誠信經營條款。	與守則規定相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以資訊管理部為推動誠信經營之專職單位，負責督導及落實誠信經營運作，且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方案執行情形，109年度報告日期:109年11月04日。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各項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處理程序。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定期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建立各項內部控制制度。由稽核部擬定年度稽核計畫經董事會通過，據以查核公司各項會計制度、內控制度及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1. 每年定期辦理「誠信經營」訓練課程，本公司於109. 09. 18安排「防範內線交易」課程與「誠信經營守則」內部教育訓練合併辦理，課程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內容包含公司與相關法令規定，全體台灣受雇員工均須參加並通過測驗，以確保員工對誠信行為具備正確認知及基礎判斷能力。計146人次，合計146人時。 2. 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具體檢舉制度，積極防範不誠信之行為，鼓勵內部或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或不當行為。公司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員工、投資人及相關利害關係人有效之溝通方式。109年度員工檢舉或外面檢舉案件數皆為0件，並無涉及不誠信之情事。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與守則規定相符。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檢舉、獎勵制度及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檢舉受理標準、調查程序、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皆落實誠信經營承諾，檢舉辦法明訂保護檢舉人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與守則規定相符。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專區中「公司治理」分頁內載有公司誠信經營各相關作業辦法，並揭露本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定有「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實際運作情形與所訂守則相符，無重大差異情形。			與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有關法令，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並隨時注意相關法規範變動進而修正公司內部相關規章。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已訂定並公告於公司內外部網站。

(八)其它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了解之重要資訊：

(1)109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劉深鏗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董事	劉深基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	劉平雄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董事	王仁孚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董事	許景河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109.11.12	109.11.12	企業永續經營-從 ESG 三個面向談起	3.0
		109.11.12	109.11.12	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相關法規說明	3.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劉彥均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	劉進忠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109.10.14	109.10.14	九宮格問題分析與解決實戰技巧	6.0
		109.10.16	109.10.16	採購議價策略與談判技巧	6.0
		109.10.27	109.10.27	勞資爭議調解實務班	6.0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董事	陳世和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	朱文賢	109.01.09	109.01.09	董監(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人工智慧的原理與應用	3.0
		109.01.09	109.01.09	董監(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0
		109.01.20	109.01.21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0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董事	藍澤名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獨立董事	王明隆	109.05.11	109.05.11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下國際稅務趨勢議題解析與因應實務	3.0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獨立董事	方深毅	109.05.11	109.05.11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下國際稅務趨勢議題解析與因應實務	3.0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獨立董事	林瑞模	109.09.08	109.09.08	重大金融弊案與法律風險	6.0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2)109年度經理人及稽核主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總經理	劉深鏗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研發部 副總經理	陳世和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109.01.09	109.01.09	董監(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人工智慧的原理與應用	3.0
財務部 副總經理兼 會計主管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朱文賢	109.01.09	109.01.09	董監(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0
		109.01.20	109.01.21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0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109.08.05	109.08.05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0
研發部 技術長	藍澤名	109.11.04	109.11.04	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0
		109.09.14	109.09.14	銷售及收款循環以及法令規章遵循事項之內部稽核要領	6.0
稽核主管	陳怡君	109.11.12	109.11.12	數據分析之稽核應用與上機實作(以 EXCEL 為例)	6.0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02月26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02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十三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深鏗



簽章

總經理：劉深鏗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屆次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9 年 股東常會	109.06.24	一、報告事項： (一)一〇八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二)監察人審查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三)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承認事項： (一)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二)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一) 不適用 (二) 109 年 09 月 29 日為分配基準日，109 年 10 月 28 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2.3 元)
		三、討論事項： (一)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於 109 年 08 月 10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內外部網站
		(二)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 a.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b.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c.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d.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已於 109 年 06 月 24 日股東會決議後公告於本公司內外部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四、選舉事項： 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於 109 年 07 月 08 日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並於 109 年 08 月 10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五、討論事項： (三)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已於 109 年 06 月 24 日股東會決議後生效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屆次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獨立董事意見及 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第十八屆 第十六次	109.01.10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案之提報備查。	無
第十八屆 第十七次	109.02.26	一、民國一〇九年度營運計畫報告及討論。	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提議討論案。	
		三、員工酬勞分派案。	
		四、民國一〇八年度各項決算表冊暨合併財務報告及 個體財務報告討論案。	
		五、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六、董事(含獨立董事)改選事宜討論案。	
		七、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討論案。	
		八、董事會議事辦法修正案。	
		九、民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十、內部控制聲明書同意案。	
		十一、評估民國一〇九年度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審議案。	
第十八屆 第十八次	109.05.06	一、簽證會計師變更報告。	無
		二、新增「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管理辦法」。	
第十九屆 第一次	109.06.24	一、董事長推選案。	無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討論。	
		三、成立第一屆審計委員會討論。	
		四、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委任案討論。	
第十九屆 第二次	109.08.05	一、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內容報告。	無
		二、除息基準日之制定。	
		三、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1)董事會議事辦法修訂、(2) 「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3)「薪資報酬委員會 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第十九屆 第三次	109.11.04	一、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內部稽核實施計畫討論案。	無
		二、新增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討論案。	
第十九屆 第四次	110.01.11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案之提報備查。	無
第十九屆 第五次	110.02.26	一、民國一一〇年度營運計畫報告及討論。	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提議討論案。	
		三、員工酬勞分派案。	

		四、民國一〇九年度各項決算表冊暨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討論案。	
		五、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六、民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七、內部控制聲明書同意案。	
		八、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九、評估民國一一〇年度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審議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	田中玉	109 年度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之相關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	2,140 仟元	—	15 仟元	—	—	15 仟元	109 年度	
	田中玉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之相關資訊：不適用。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之相關資訊：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最近兩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之相關資訊：不適用。本公司之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原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子猛會計師及林姿好會計師，因事務所內部行政組織調整，自民國109年第1季財務報告起變更為劉子猛會計師及田中玉會計師。

六、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截至 110 年 4 月 27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註1)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劉深鏗	--	--	--	--
董 事	劉深基	--	--	--	--
董 事	劉平雄	--	--	--	--
董 事	王仁孚 (就任日期:109/06/24)	--	--	--	--
董 事	許景河	--	--	--	--
法人董事	彥均(股)公司 (就任日期:109/06/24)	--	--	--	--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劉彥均 (彥均(股)公司 代表人) (就任日期:109/06/24)	--	--	--	--

董事兼 高級專員	劉進忠 (就任日期:109/06/24)	+9,000	--	--	--
董事兼研發部 副總經理	陳世和	--	--	--	--
董事兼財務部 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 會計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朱文賢	--	--	--	--
董事兼研發部 技術長	藍澤名	--	--	--	--
獨立董事	王明隆	--	--	--	--
獨立董事	方深毅	--	--	--	--
獨立董事	林瑞模 (就任日期:109/06/24)	--	--	--	--
監察人(註2)	王仁孚 (解任日期:109/06/24)	--	--	--	--
法人 監察人(註2)	彥均(股)公司 (解任日期:109/06/24)	--	--	--	--
法人 監察人 代表人(註2)	劉彥均 (彥均(股)公司 代表人) (解任日期:109/06/24)	--	--	--	--
監察人(註2)	劉進忠 (解任日期:109/06/24)	+9,000	--	--	--

註1：上述股權移轉增減變動，係於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賣，交易之相對人皆非為關係人。

註2：本公司於109年6月24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

(二)股權移轉資訊：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持股基準日：110年4月27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劉深基	4,933,434	6.16%	----	----	----	----	劉平雄 劉秋雄 劉深鏗	兄弟 兄弟 兄弟	
漢平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850,000	6.06%	----	----	----	----	----	----	
負責人：劉平雄	1,839,345	2.30%	----	----	----	----	劉秋雄 劉深基 劉深鏗	兄弟 兄弟 兄弟	
劉秋雄	4,342,915	5.42%	----	----	----	----	劉平雄 劉深基 劉深鏗	兄弟 兄弟 兄弟	
劉深鏗	4,094,056	5.11%	----	----	----	----	劉平雄 劉秋雄 劉深基	兄弟 兄弟 兄弟	
彥均股份有限公司	3,569,800	4.46%	----	----	----	----	----	----	
負責人：劉平雄	1,839,345	2.30%	----	----	----	----	劉秋雄 劉深基 劉深鏗	兄弟 兄弟 兄弟	
漢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56,000	3.95%	----	----	----	----	----	----	
負責人：劉秋雄	4,342,915	5.42%	----	----	----	----	劉平雄 劉深基 劉深鏗	兄弟 兄弟 兄弟	
劉平雄	1,839,345	2.30%	----	----	----	----	劉秋雄 劉深基 劉深鏗	兄弟 兄弟 兄弟	
陳玉蓮	1,251,000	1.56%	----	----	----	----	----	----	
張堂碧	1,215,000	1.52%	----	----	----	----	----	----	
春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74,000	1.22%	----	----	----	----	----	----	
負責人：陳文鏗	0	0.00%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109 年 12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漢平 BVI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5,004	100.00%	--	0.00%	15,004	100.00%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	0.00%	50,961	100.00%	50,961	100.00%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0.00%	--	100.00%	--	100.00%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0.00%	--	100.00%	--	100.00%
HANPIN PRO AUDIO CO., LTD.	1,110	65.29%	--	0.00%	1,110	65.29%
漢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5,400	100.00%	--	0.00%	15,4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10 年 4 月 27 日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79.03	1,000	195,000	195,000,000	195,000	195,000,000	—	—	—
81.11	10	40,097,500	400,975,000	40,097,500	400,975,000	現金增資 73,375,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32,600,000 元	無	証管會 81.10.16(81)台 財証(一)第 02679 號 函核准 2.變更每股面額
86.07	10	50,097,500	500,975,000	50,097,500	500,975,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元	無	証管會 86.06.30 (86)台財証(一) 第 51957 號函核准
88.12	10	57,612,125	576,121,250	57,612,125	576,121,2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75,146,250 元	無	證期會 88.11.06 (88)台財證(一) 第 96865 號函核准
89.05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70,000,000	70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1,686,670 元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92,192,080 元	無	證期會 89.05.16(89)台 財証(一)第 42317 號 函核准
90.10	10	145,000,000	1,450,000,000	84,600,000	846,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5,000,000 元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111,000,000 元	無	證期會 90.08.21 (90)台財證(一)第 153175 號函核准
91.07	10	13,270,000	132,700,000	97,870,000	978,7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2,300,000 元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90,400,000 元	無	證期會 91.06.19 台 財 證 一 字 第 0910133088 號 函 核准
91.12	10	24,822	248,220	97,894,822	978,948,22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普通股 248,220 元	無	證交所 91.11.25 台 證 (91) 上 字 第 030079-1 號
92.07	10	2,000,000	20,000,000	99,894,822	998,948,22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0,000,000 元	無	證期會 92.07.01 台 財 證 一 字 第 0920129187 號 函 核准
93.04	10	1,142,313	11,423,130	101,037,135	1,010,371,35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普通股 11,423,130 元	無	93.04.29 經授商字 第 09301069830 號 函核准
93.08	10	3,997,896	39,978,960	105,035,031	1,050,350,310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19,978,96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0,000,000	無	93.08.17 經授商 字第 09301150360
93.10	10	8,032	80,320	105,043,063	1,050,430,63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80,320	無	93.10.29 經授商字 第 09301200190
93.11	10	-30,000,000	-30,000,000	102,043,063	1,020,430,630	買回庫藏股減資 30,000,000 元	無	93.11.26 經授商字 第 09301223510
94.01	10	1,345,370	13,453,700	103,388,433	1,033,884,33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3,453,700 元	無	94.01.19 經授商字 第 09401010370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95.01	10	145,000,000	1,450,000,000	102,719,433	1,027,194,330	買回庫藏股減資 6,690,000 元	無	95.1.18 經授商字第 09501008340
98.03	10	145,000,000	1,450,000,000	99,999,433	999,994,330	買回庫藏股減資 27,200,000 元	無	98.03.06 經授商字第 09801042120
99.08	10	145,000,000	1,450,000,000	79,999,433	799,994,330	現金減資退還股款 200,000,000 元	無	99.08.19 經授商字第 09901188700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110 年 4 月 27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已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79,999,433	65,000,567	145,000,000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二)股東結構

持股基準日：110 年 4 月 27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股東人數(人)	0	0	192	18,643	44	18,879
持有股數(股)	0	0	15,885,598	61,912,200	2,201,635	79,999,433
持股比例(%)	0.00%	0.00%	19.86%	77.39%	2.75%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持股基準日：110 年 4 月 27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1,452	365,479	0.46%
1,000 至 5,000	5,817	12,141,735	15.18%
5,001 至 10,000	874	7,038,201	8.80%
10,001 至 15,000	241	3,145,998	3.93%
15,001 至 20,000	172	3,160,507	3.95%
20,001 至 30,000	118	3,056,908	3.82%
30,001 至 40,000	51	1,842,906	2.30%
40,001 至 50,000	39	1,847,809	2.31%
50,001 至 100,000	62	4,623,371	5.78%
100,001 至 200,000	18	2,718,529	3.40%
200,001 至 400,000	17	4,710,808	5.89%
400,001 至 600,000	4	2,022,800	2.53%
600,001 至 800,000	2	1,360,019	1.70%
800,001 至 1,000,000	3	2,712,813	3.39%
1,000,001 以上	9	29,251,550	36.56%
合 計	18,879	79,999,433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基準日：110 年 4 月 27 日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主要股東名稱		
劉深基	4,933,434	6.16%
漢平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850,000	6.06%
劉秋雄	4,342,915	5.42%
劉深鏗	4,094,056	5.11%
彥均股份有限公司	3,569,800	4.46%
漢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56,000	3.95%
劉平雄	1,839,345	2.30%
陳玉蓮	1,251,000	1.56%
張堂碧	1,215,000	1.52%
春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74,000	1.2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 年 度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截至 4 月 27 日止 (註 8)
每股市價(註 1)	最 高	43.65	33.80	35.80
	最 低	29.30	22.60	28.90
	平 均	37.74	29.97	33.04
每股淨值(註 2)	分 配 前	25.91	25.76	不適用
	分 配 後	23.61	25.76	
每股盈餘(註 3)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9,999	
	每股 盈餘	調整前	3.50	
		調整後	3.50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2.30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00	
		資本公積配股	0.00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註 5)		10.46	
	本 利 比(註 6)		15.92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6.28%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109 年度每股股利分配，業經 110.02.26 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110 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截至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完成，故不予揭露。)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市場係一穩定成長之產業，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款。

(2) 彌補累積虧損。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令或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扣除前一至四款後如尚有餘額，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在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下，依累積可供分配盈餘擬定盈餘分配案，分派股東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最高以百分之百為上限，由董事會決議，保留或分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並提請股東會同意。

前述盈餘提供分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分派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1.5 元，總計新台幣 119,999,150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109 年度未有無償配股情形。

項目／年度			單位：股/元
109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799,994,33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1.5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0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註
	稅後純益		註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註
	每股盈餘		註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註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註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註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註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註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註：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需公開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彌補累積虧損後，如尚有盈餘，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不高於百分之十五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作為董事酬勞。

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其發放員工酬勞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新台幣 19,506,435 元及 9,753,217 元，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業經 110.02.26 董事會通過分派情形如下：

(1) 決議通過分派員工現金酬勞計新台幣 19,506,435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9,753,217 元，與 109 年度帳上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
原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情形：

(1) 員工酬勞分派總計新台幣 30,934,150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2) 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總計新台幣 15,467,075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實際分派情形：

(1) 員工酬勞分派總計新台幣 30,934,150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2) 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總計新台幣 15,467,075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如下：

- A. 電器製造業
- B. 照明設備製造業
- C.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D.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E.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F. 國際貿易業
- G. 產品設計業
- H. 資訊軟體服務業
- I.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主要產品	主要產品用途	營業比重(%)
音訊產品	主要用於 PUB、夜總會、演唱會、廣播電台、音樂錄音室等消費娛樂場所及工作室、個人視聽娛樂使用等之音響器材	93.79%
MI 樂器設備及商用系統	主要用於學校、會議室、劇院、大型演唱會之專業音響器材	4.23%
其 他	原料、商品雜項等	1.98%

3. 公司目前之產品項目

音訊產品：

- A. 黑膠唱盤音響器材。
- B. 全自動唱盤系統。
- C. 直驅馬達唱盤。
- D. 皮帶驅動馬達唱盤。
- E. DJ 專業傳統唱盤。
- F. DJ 專業混音器
- G. All-in-one DJ system
- H. DJ 數位控制器。
- I. USB 錄音系統。
- J. 無線傳輸唱盤。
- K. USB MIDI 高解析音頻介面。
- L. 唱盤訊號擴大器。

MI 樂器設備及商用系統：

- A. 專業高功率擴大器。

- B.高功率混音器。
- C.調音台。
- D.前級功放機。
- E.會議系統。

其他產品：電子、資訊週邊產品及其零組件之加工買賣等。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預計開發之新產品之方向除數位化一直為努力的目標，另在製造工藝與生產技術上亦須同步提升：

- (1)在 Hi-end 唱盤的開發與發展，往高端產品精進。提高製作工藝與生產技術。
- (2)在消費性唱盤方面結合消費性電子產品的技術應用，以符合年輕世代對於黑膠唱盤的需求。
- (3)DJ 專業產品結合電腦軟體之應用。搭配行動裝置等提供使用者更方便的操作介面。
- (4)持續投入開發高功率數位擴大機，同時擴展數位混音系統。
- (5)強化節能設計，並開發出實用性具成本競爭力產品，及符合全球節能規範的產品，以符合世界潮流趨勢與市場需求。
- (6)延伸多年來累積的技術，至更龐大及完整的系統架構，衍生出更多不同層面的應用，拓展不同的產品線。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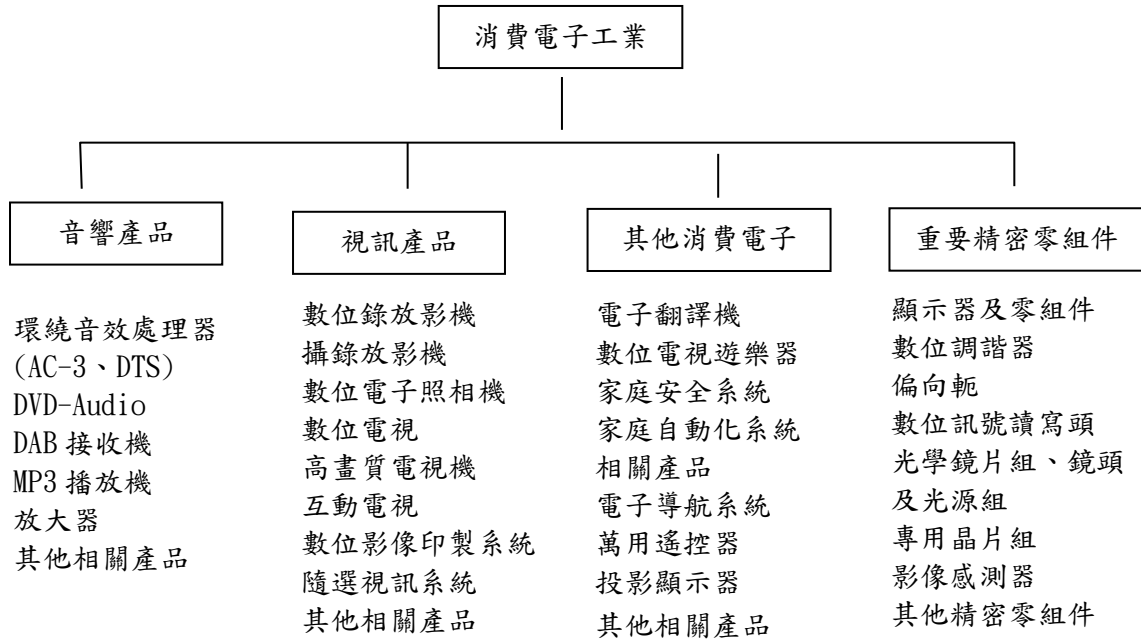
公司為娛樂音訊產業之專業 ODM 製造商，生產供個人視聽娛樂使用之消費性音訊產品及專業 DJ 用音訊產品，主要產品為消費性及專業唱盤暨雷射唱盤、音響組合、混音器、專業擴大器及軟體等。依 Music USA NAMM 對 Music & Sound 市場之定義係囊括所有與聲音或音樂相關之產品，如鍵盤、數位樂器、鋼琴、吉他、風琴、打擊樂器、擴大器、電腦音樂等產品。

音訊產品走向專業化及數位化與電腦化是目前世界潮流趨勢，而開發專業音訊產品係目前音訊廠商積極開拓的市場。

另由於科技技術日新月異，電子產品數位化的觀念已經遍及全球，隨著數位化風潮與高音質音訊服務需求增加，數位音訊處理技術(DSP)已成為現階段最重要的技術之一，公司先後使用 MP3 decoder 及 encoder 技術，成功的開發可播放 MP3 音樂格式之 DJ 專業雷射唱盤與可錄式 MP3 專業唱盤以及音響組合，同時也已量產與各項 PC 功能結合的 USB 多媒體控制器，對營收已帶來相當助益，預期電腦化軟體化的新產品，未來將是公司營收成長動力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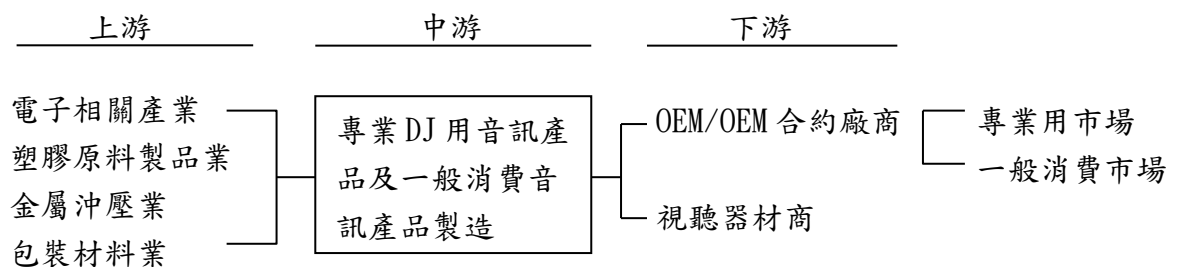
同時近年來黑膠主義文藝復興加上復古風潮以及黑膠唱片壓片量大幅成長下，使得黑膠唱機銷量也步步高升，加上黑膠唱盤結合無線傳輸等技術，市場需求提升，預期將會是帶來公司營收成長的動力。

在國內市場方面，依據經濟部工業局之分類，消費電子工業概分為四大類，包括音響產品、視訊產品、其他消費電子及重要精密零組件，其主要涵蓋產品如下圖所示：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音訊產品的上游原料種類繁多，包含電子零件相關產業、金屬沖壓、塑膠原料與包裝材料業，而產品的下游一般為品牌大廠或視聽器材商。本公司目前所處行業之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圖：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之發展趨勢：

我國消費性電子音訊產品之沿革，自40年代組裝真空管收音機，50年代投入收音機、電唱機及手提收錄音機生產，而後60及70

年代間，音響組合、手提音響、雷射音響、錄放影機、影碟機等大行其道，後因產業趨於成熟及台灣生產成本逐漸提高致競爭優勢不再，廠商轉往附加價值較高的專業音響發展，並將傳統性的音響生產逐漸外移至大陸及東南亞，形成台灣接單及研發，而海外量產的分工模式；惟80年代以後，專業化及數位化之音訊產品成為世界潮流所趨，廠商積極開發特殊用途專業音訊產品，因此在專業音訊領域上，功能性的專業音響產品，如專業DJ雷射唱盤、電子合成音樂器材、音效處理器、混音機及專業用錄音器材等深具發展潛力。

隨科技之發展，繼之而起的數位多媒體產品已步入起飛期，從3C(computer、communication、consumer electronics)整合，到IA(Information appliance)資訊家電的興起，均為市場成長之主力，更是音訊產業業者轉型的新契機，同時近年來，隨著黑膠唱片全球壓片量的大幅成長，以及黑膠文化的復興運動，帶動了市場對傳統黑膠唱機的需求，加上全球各大品牌展開黑膠唱機的產品布局與推廣，對消費者拉動了強烈的需求，形成了傳統黑膠唱機在市場的銷量由夕陽產業變為小幅成長的情況，預期此情況將會持續發展。

本公司為音訊產品製造商，主要商品為消費性音訊產品及(如唱盤、音響組合及影音光碟機等)專業性音訊產品(如 DJ Turntable、DJ CD、DJ MIXER、DJ CONTROLLER 等 DJ 專業產品)，目前全世界與公司生產相同產品之廠商不多，主要競爭對手為國外廠商。

國內音訊產品主要廠商除漢平外，尚包括美律(揚聲器及麥克風)、美隆(喇叭、音箱系統及家庭劇院產品)、全域(混音器、混音擴大器、吉他擴大器、功率擴大器、訊號處理器及揚聲器)及亞弘(傳統唱盤、雷射唱盤、DJ 唱盤及 DJ 控制器)。

(2)公司競爭利基：

- A.In House Design：擁有自主研發能力，能滿足產品少量多樣化、功能差異化之需求。
- B.客戶長期穩定 ODM 合作關係：與國際大廠維持長期間之良性互動與技術交流。
- C.行銷自主接單能力：經常參與國際性音響器材電子展，掌握專業行銷通路並能自行與客戶洽商訂單事宜。
- D.深圳生產基地：在今日激烈競爭的市場中，為了有效降低成本，公司已將產品移往深圳廠生產。
- E.積極導入歐盟環保指令要求 WEEE & RoHS，致力綠色環保，目前已取得國際大廠的綠色環保認證。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產品：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截至 110 年 4 月 27 日止
研 發 費 用	新台幣 87,052 仟元	新台幣 21,070 仟元
開 發 成 功 之 產 品	(1)Hi-Fi 等級高階唱盤。 (2)全自動播放唱盤整合無線傳輸播放功能。 (3)專業級數位DJ混音器內件音效並可連接電腦做MIDI控制。 (4)專業級DJ唱盤結合電腦連接MIDI控制。 (5)專業級高扭力DJ唱盤。 (6)專業級唱盤整合高解析數位音源輸出錄音。	(1)專業級數位混音器並可連接電腦做MIDI控制。 (2)Hi-Fi等級高階唱盤。 (3)藍芽傳輸唱盤。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DJ 數位多媒體整合系統。
- (2) 數位混音器。
- (3) Hi-End 等級唱盤。
- (4) 消費等級唱盤結合消費性電子功能應用。

2.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積極致力於樂器設備與商用音訊產品的整合如：數位功率擴大器、高功率混音器等，可攜充電式功放混音喇叭系統以擴大市場。
- (2) 建構開放性數位音樂娛創平台。
- (3) 精進製造工藝與生產技術

3.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持續投入研發高附加價值產品。
- (2) 拓展產品類別與開發潛在客戶。
- (3) 尋找合作夥伴與策略聯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台灣	13,060	0.51%	10,236	0.53%
美國	1,010,028	39.80%	625,396	32.27%
荷蘭	503,147	19.83%	376,046	19.41%
德國	294,231	11.59%	208,618	10.77%
中國大陸	19,157	0.76%	10,528	0.54%
其他(零星未 超過 10%)	698,147	27.51%	706,912	36.48%
合 計	2,537,770	100.00%	1,937,736	100.00%

註：產品目的地國別

2.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未來供給情形

目前全世界主要消費性音訊產品之供應來源大都分佈在亞洲地區，以日本、韓國、台灣、新加坡、馬來西亞、中國大陸為主，其中日本及韓國大都以自有品牌行銷全球，也均已在歐美地區國家建立起品牌知名度，較特殊的是目前消費性音訊產品中黑膠唱機將會逐步復甦與成長，並由於各大品牌陸續恢復產品研發與推廣投入，也使得黑膠唱機供給方面在未來幾年會有明顯之成長，仍將以亞洲為主要生產基地。

另就專業性音訊產品而言，其主要供應地區仍以亞洲地區為主，亞洲地區以日本、韓國、台灣、中國大陸為主，其中日本以自有品牌行銷全球，台灣、韓國及中國則仍以 OEM/ODM 方式替歐美日地區知名廠商代工生產，未來中國大陸所佔比重將愈來愈高。

(2)市場未來需求情形

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市場範圍以北美為全球最大的市場，亞洲市場目前雖暫居第三，但東亞地區經濟成長快速，累積可觀之購買力，加上人口成長率高於歐美國家，是全球廠商都不敢忽視之市場，而其中以大陸地區市場最具有爆發力。全球主要的音訊產品市場仍在亞洲、西歐及北美，共占全球的 80% 以上，而亞洲地區之中國大陸則因經濟持續成長，加上外資不斷投入以及其人民所得增加帶動消費能力提高，因此可預期地大陸地區音訊產品之市場將蓬勃發展。

專業性電子產品為專業需求用品，較不受景氣影響，且因其為一利基市場且產品文化形成時間尚短，在產品生命之週期中處於成長期，且其成長趨勢仍向上。目前主要消費需求市場在歐美地區，約佔世界需求量之 80~85%，亞洲及其它地區約佔 15~20%，其中亞洲地區以日本為最，另中國大陸則因經濟蓬勃發展極具消費潛力，帶動亞洲地區之龐大商機，且未來將隨著專業產品之電腦化、年輕化以及數位化，可預期地專業性音訊產品未來數年需求將可繼續持續成長。加上復古風潮與黑膠唱片壓片量大幅成長以及黑膠時尚

文化下，使得黑膠唱機的需求將水漲船高，預期黑膠唱機未來市場將會蓬勃發展。

3.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 (1) 公司擁有自主開發能力，並與技術機構或學術團體合作開發新產品。
- (2) 產品水平整合成功，預計將可帶來營收獲利成長。
- (3) 與國外 IN HOUSE DESIGN 公司技術合作研發新產品。
- (4) 自行研發設計重要 KEY PARTS，以期降低產品成本。
- (5) 垂直整合，以降低委外加工成本。
- (6) 隨著中國大陸的經貿政策開放，積極佈局中國大陸內銷市場。
- (7) 與電腦及網路結合，創造新產品需求，提供加值服務，開拓新市場。

B. 不利因素

- (1) 受中國大陸缺工及薪資持續上揚，將造成整體營運成本相對提高。

**因應措施：

提高自動化及更新設備，以降低製造成本。

- (2) 中國大陸實施稅改，使得各項稅賦增加。

**因應措施：

爭取國家級高新企業的各项稅賦獎勵。

- (3) 主要係外銷為導向，匯兌風險油然而生。

**因應措施：

採取適當避險措施，以規避匯兌風險。

- (4) 全球面臨晶片荒，涵蓋各產業的晶片短缺問題，嚴重影響生產排程

**因應措施：

提前生產預估，關鍵零組件及晶片提前下單，強化與上游供應商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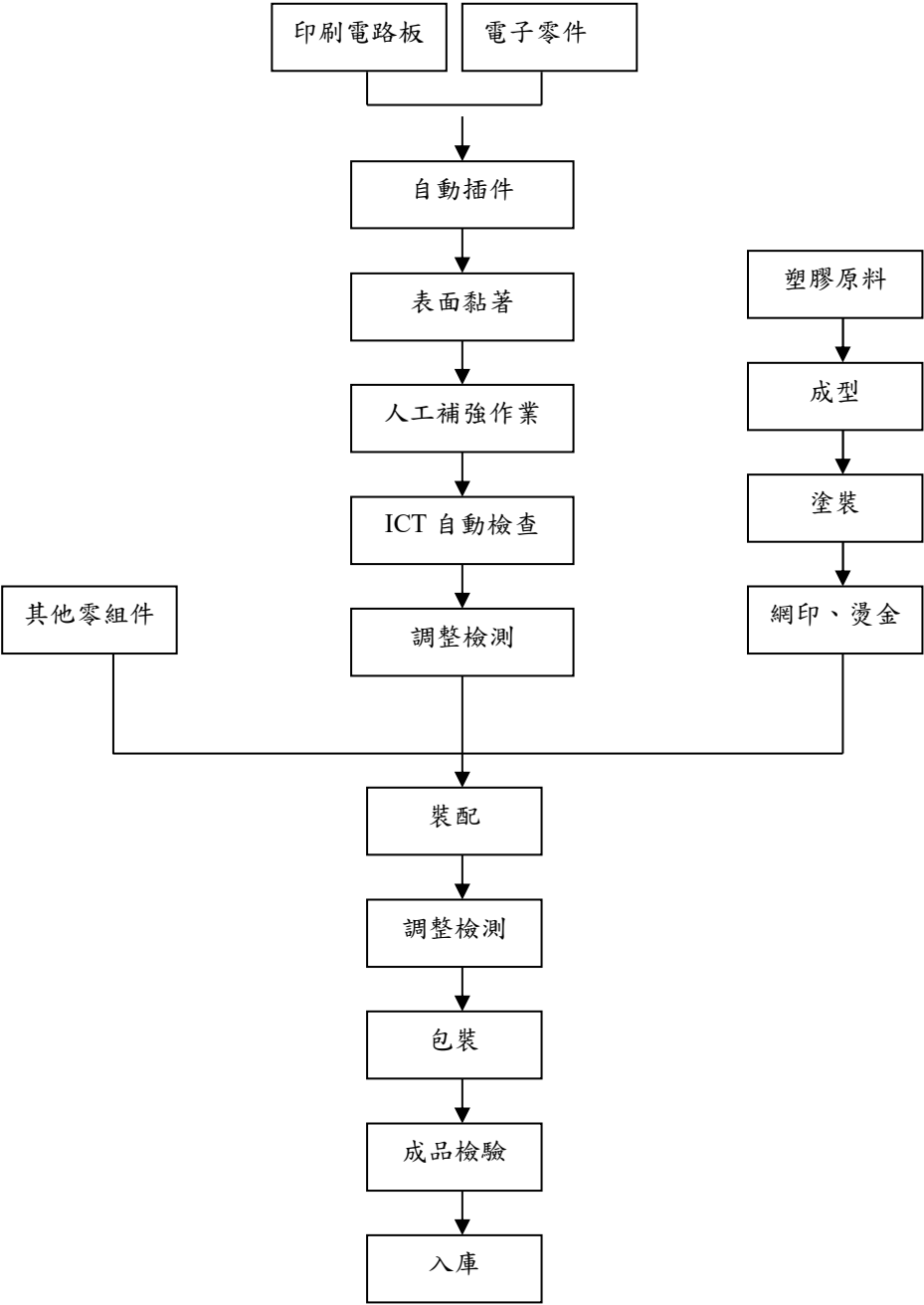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主要產品用途
音訊產品	音訊產品主要用於 PUB、夜總會、演唱會、廣播電台、音樂錄音室等消費娛樂場所及工作室、個人視聽娛樂使用之音響器材等
MI 樂器設備及商用系統	主要用於學校、會議室、劇院、大型演唱會之專業音響器材

2.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積體電路 IC、電子組件、沖床類等，截至 109 年底本公司並無與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契約，惟與各供應商已建立穩定之供貨合作關係，且對於主要原料儘量分散進貨來源，以確保進貨之順暢。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客戶)名稱、進(銷)貨金額、比例及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進貨金額及比例：無。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銷貨金額及比例：

最近兩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註 2)			
項目	客戶名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客戶名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客戶名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丁	732,919	29	無	丁	462,733	24	無	不適用			
2	丙	370,827	15	無	戊	310,191	16	無				
3	乙	200,320	8	無	丙	253,142	13	無				
4	甲	161,675	6	無	甲	146,960	7	無				
5					乙	10,618	1	無				
6	其他	1,072,029	42		其他	754,092	39					
	銷貨淨額	2,537,770	100		銷貨淨額	1,937,736	100					
*增減變動說明												
1. 銷貨減少原因主要係因音訊市場受金融環境波動影響需求降低，故訂單減少所致。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110 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截至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完成，故不予揭露。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台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生產量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產品						
音訊產品	1,050	995	1,982,541	890	840	1,606,795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台

主要商品	銷售量值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音訊產品		--	--	978	2,487,505	--	--	796	1,899,301
其他		--	8,786	--	41,479	--	9,334	--	29,101
合 計		--	8,786	978	2,528,984	--	9,334	796	1,928,402

註：其他係指出售商品、原料收入、佣金收入及租金收入等。

三、從業員工概況：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4 月 27 日
員工人數	直接員工	593	732	728
	間接員工	381	366	356
	合 計	974	1,098	1,084
平均年齡〔歲〕		37	37	37
平均服務年資〔年〕		7.6	6.7	6.3
學歷分佈比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2%	1.55%	1.57%
	大 專	14%	12.57%	11.99%
	高 中	16%	12.57%	12.64%
	高中以下	68%	73.31%	73.80%
	合 計	100%	100%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總額：無。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保險措施：

包含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員工旅遊及奉派出國之平安意外險。

2. 職工各項福利補助辦法：

除每年辦理員工旅遊、年終聚餐外，另對於婚喪喜慶、生育、醫療及子女獎學金等均有補助。

3. 溝通管道：

本公司設有「勞資會議」，每季定期召開會議，供同仁與主管及管理當局做單向及雙向溝通。

4.撫卹：

本公司之從業人員因執行職務或罹患職業病致死者，除依勞工保險規定申請有關給付外，公司並酌給撫恤或慰問金，其金額依公司工作規則辦理。

5.退休制度：「勞工退休金條例」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者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於選擇適用勞基法退休金規定者，本公司已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以薪資總額 3.5%提撥退休金並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本公司每月負擔勞工退休金提撥率為每月工資 6%。

香港子公司及大陸子公司係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金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或年齡級距定額提撥退休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該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民國109年度本集團依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新台幣12,580仟元。

6.員工進修與訓練情形：

本公司訂有完整詳盡之員工教育訓練辦法，並依職能及專業之要求適時派員參加廠內外相關培訓課程，以增進員工知能，提升員工整體之素質，109 年度相關教育訓練執行情形如下表：

課程類別	課程數	總人數(人)	總時數(時)	總費用 (新台幣元)
專業職能訓練	21	34	139	59,024

7.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公司定期辦理教育訓練及企業倫理之宣導。

8.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公司設有勞安室並編制專責人員負責公司環境及員工安全衛生業務，每三個月定期召開職業安全委員會討論職業安全衛生執行事項並配合法令規範及政府規定，實施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業務。

(2)有機溶劑作業環境：尋找合法檢測公司每半年檢測一次，並簽訂合約所有量測項目均需符合法令規定，從事有機溶劑工作員工在工作場所，為自身安全及健康須戴口罩及防護手套並張貼注意事項讓員工瞭解。

為確保作業場所無火災災害，嚴禁於作業區內吸煙、動火作業。有機溶劑工作場所所有有機溶劑貯存量不超過1天使用量，且採購防爆燈具加強排風設備以改善作業環境。嚴禁非工作人員進入噴漆室於入口標示緊急逃生路線圖、守衛室公告使用化學品資訊，平時備妥防護具與急救箱每月定期點檢以確保緊急應變資源充足。

(3)公司設有消防管理人員，每年請合格消防機構來廠上課及協助實施消防演習訓練。

(4)在職員工每二年實施健康檢查，對於健檢有異常之員工，公司進行造冊並隨時關心該員工以及追蹤治療情形。

(5)明訂所有員工、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人員等必須接受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課程，承攬商進入廠區內需瞭解作業環境危害注意事項並接受教育訓練。

(6)109 年職業安全實施績效：

a. 職業災害次數:0 次

b. 性騷擾投訴案件:0 件

c. 安全衛生教育總時數:1, 921 小時

(7)本公司深圳廠每年接受BSCI驗證，驗證項目包含下列13項:供應鏈管理及級聯效應、工人參與和保護、結社自由和集體談判權、不歧視、公平報酬、合理勞動時間、職業健康與安全、不雇傭童工、保護青年工人、就業保障、無強迫勞動、保護環境、道德商業行為，年度綜合評比在可接受範圍內，符合國

際認證標準。

- (8)為落實員工健康管理與健康促進，加強安全衛生觀念，消弭職業災害，公司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推動事項，聘請勞工健康服務醫護專職人員進行臨廠健康服務，提供人因性危害預防、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與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等工作環境之改善事項。

臨廠服務週期為

護理師：每月4次，每次2小時。

醫生：每季1次，每次2小時

- (9)嚴重特殊傳染性新冠肺炎(COVID-19)防疫措施：

- a. 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訊息，滾動修正防疫應變措施。
- b. 建立員工發燒有呼吸道症狀或感染風險（包括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管理）之通報與管理紀錄。員工家庭成員接觸使疫調。
- c. 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新冠肺炎(COVID-19)相關防疫安全衛生宣導事項。
- d. 員工進廠前測量體溫，額溫超過37.5°C即請戴上口罩立即就醫，就醫過程禁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就診結果也請員工立即回報總務課，由該單位主管關懷追蹤該員工身體健康狀況。
- e. 進入廠區內廠商、來賓（含宅配、物流、快遞人員）皆須配合測量體溫若額溫超過37.5°C禁止入廠且全程需戴上口罩與清潔手部。
- f. 暫緩員工出國出差改由視訊會議商議，隨時關懷廠外駐廠員工身體健康狀況並給予必要之協助。
- g. 非必要禁止員工出國旅遊，出入群聚場所全程戴口罩若有與感染者有接觸使應通報總務課列入自主管理觀察對象。
- h. 廠區內定期消毒防疫，如電梯按鈕每日酒精消毒、空調箱濾網定期清潔等。
- i. 貯存醫用防疫口罩、消毒酒精與額溫槍等備用器材。
- j. 所有會議採梅花座取消員工於餐廳用餐。

9. 友善職場：

公司設有哺(集)乳室，提供女性員工哺(集)育空間，同時也與鄰近幼兒園簽約，提供便利之托兒服務。

10. 履行社會責任：

- (1) 公司對於社會公益一向不遺餘力，每年對弱勢團體、社會重大危難事故伸出援手並號召公司同仁一起響應，適時回饋社會大眾。
- (2) 公司設有環境管理專職人員，做垃圾分類管理並加強對維護環境及資源回收再利用。

上述各項福利措施已實施多年，均依照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與各項法令規定辦理之。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 未來及目前有可能發生勞資糾紛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公司成立迄今將近四十幾年來，由人事單位專責人才負責規劃有關人事之薪資、升遷、獎懲、考績等辦法作為員工權利與義務之規範，由上述各項福利措施得知，對於員工之福祉一向注重，員工平時可將不同的心聲與意見以電子信箱或電話方式向人事主管及勞資會議代表反應，加以溝通及改善，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使勞資溝通管道更為暢通，再加上福利委員會不遺餘力推行各項福利體恤員工，增進員工彼此間互動與交流。

六、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之供銷、技術合作、工程、長期借款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3)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 動 資 產	2,512,818	2,974,121	2,342,372	2,314,513	2,598,704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0,188	440,965	436,686	422,741	400,278	
無 形 資 產	2,220	1,715	3,449	1,738	569	
其 他 資 產	271,149	278,359	241,426	335,343	346,040	
資 產 總 額	3,236,375	3,695,160	3,023,933	3,074,335	3,345,59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47,207	1,568,945	714,899	701,881	
	分配後	1,227,205	1,720,944	914,898	885,880	
非 流 動 負 債	255,829	225,933	266,139	276,174	288,81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03,036	1,794,878	981,038	978,055	
	分配後	1,483,034	1,946,877	1,181,037	1,162,05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017,576	1,882,065	2,021,322	2,072,489	2,060,411	
股本	799,994	799,994	799,994	799,994	799,994	
資本公積	33,594	33,597	33,630	33,648	33,66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91,888	1,099,556	1,239,550	1,321,784	
	分配後	911,890	947,557	1,039,551	1,137,785	
其他權益	-7,900	-51,082	-51,852	-82,937	-90,992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15,763	18,217	21,573	23,791	23,39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33,339	1,900,282	2,042,895	2,096,280	
	分配後	1,753,341	1,748,283	1,842,896	1,912,281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註 3：110 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截至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完成，故不予揭露。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2)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 業 收 入	3,241,146	2,140,424	2,632,421	2,537,770	1,937,736	不適用
營 業 毛 利	886,568	544,783	614,312	600,703	433,190	
營 業 損 益	527,635	265,468	294,255	279,450	176,97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9,362	-15,207	110,686	86,059	57,283	
稅 前 淨 利	566,997	250,261	404,941	365,509	234,258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453,324	193,565	294,675	282,743	182,405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453,324	193,565	294,675	282,743	182,40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58,477	-46,627	-96	-29,377	-10,895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394,847	146,938	294,579	253,366	171,510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51,364	189,811	291,958	279,920	181,57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1,960	3,754	2,717	2,823	826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93,136	144,484	291,223	251,148	171,904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1,711	2,454	3,356	2,218	-394	
每 股 盈 餘 (註 3)	5.64	2.37	3.65	3.50	2.27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0 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截至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完成，故不予揭露。

註 3：係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截至110年3月 31日財務資料 (註3)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1,599,271	1,920,788	1,213,651	1,452,511	1,575,516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9,571	301,014	305,412	304,827	295,584	
無形資產		2,215	1,715	3,449	1,738	569	
其他資產		1,482,398	1,262,471	1,403,932	1,517,403	1,512,594	
資產總額		3,383,455	3,485,988	2,926,444	3,276,479	3,384,26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57,424	1,426,070	695,203	988,099	1,097,373	
	分配後	1,437,422	1,578,069	895,202	1,172,098	1,097,373	
非流動負債		208,455	177,853	209,919	215,891	226,47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65,879	1,603,923	905,122	1,203,990	1,323,852	
	分配後	1,645,877	1,755,922	1,105,121	1,387,989	1,323,85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017,576	1,882,065	2,021,322	2,072,489	2,060,411	
股本		799,994	799,994	799,994	799,994	799,994	
資本公積		33,594	33,597	33,630	33,648	33,66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91,888	1,099,556	1,239,550	1,321,784	1,317,744	
	分配後	911,890	947,557	1,039,551	1,137,785	1,317,744	
其他權益		-7,900	-51,082	-51,852	-82,937	-90,992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17,576	1,882,065	2,021,322	2,072,489	2,060,411	
	分配後	1,737,578	1,730,066	1,821,323	1,888,490	2,060,411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9年度之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註3：110年第一季無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2)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 業 收 入	3,045,863	1,930,598	2,435,132	2,391,163	1,834,973	不適用
營 業 毛 利	426,267	283,102	336,651	395,684	296,097	
營 業 損 益	214,388	128,141	150,687	202,353	147,5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5,396	107,413	222,528	137,985	66,684	
稅 前 淨 利	539,784	235,554	373,215	340,338	214,27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451,364	189,811	291,958	279,920	181,579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451,364	189,811	291,958	279,920	181,57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58,228	-45,327	-735	-28,772	-9,6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93,136	144,484	291,223	251,148	171,904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51,364	189,811	291,958	279,920	181,579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93,136	144,484	291,223	251,148	171,90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註 3)	5.64	2.37	3.65	3.50	2.27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0 年第一季無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註 3：係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

(2) 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合併)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5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明憲、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田中玉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財務 分析(註 2)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17	48.57	32.44	31.81	37.71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08.49	482.17	528.76	561.21	592.7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65.29	189.56	327.65	329.76	267.09	
	速動比率	211.39	148.63	224.76	291.93	222.92	
	利息保障倍數	150.60	42.98	44.57	324.46	80.7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49	8.63	8.99	7.84	6.25	
	平均收現日數	31.76	42.29	40.60	46.55	58.40	
	存貨週轉率(次)	6.23	4.85	6.41	6.58	4.6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11	4.33	5.50	6.20	5.14	
	平均銷貨日數	58.58	75.25	56.94	55.47	79.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24	4.80	6.00	5.91	4.7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9	0.62	0.78	0.83	0.6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32	5.73	8.99	9.30	5.76	
	權益報酬率(%)	23.56	9.84	14.95	13.66	8.7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0.88	31.28	50.62	45.69	29.28	
	純益率(%)	13.99	9.04	11.19	11.14	9.41	
	每股盈餘(元)	5.64	2.37	3.65	3.50	2.2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3.49	22.23	25.01	33.78	34.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6.73	172.36	150.13	138.62	125.7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8.65	2.62	0.95	1.29	5.2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7	1.14	1.14	1.21	1.23	
	財務槓桿度	1.01	1.02	1.03	1.00	1.02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0 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截至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完成，故不予揭露。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 速動比率：主要係因本期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2)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致本期獲利減少，稅前淨利較上期減少，又本期借款增加，致本期利息費用較上期增加所致。
- (3) 應收款項週轉率：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 (4) 平均收現日數：如上(3)所述原因，故平均收現日數較上期增加。
- (5) 存貨週轉率：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銷貨成本較上期相對減少所致。
- (6) 平均銷貨日數：如上(5)所述原因，故平均銷貨日數較上期增加。
-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如上(3)所述原因，本期銷貨淨額較上期減少所致。
- (8) 總資產週轉率：如上(3)所述原因，本期銷貨淨額較上期減少所致。
- (9) 資產報酬率：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致本期獲利減少，本期稅後淨利較上期減少所致。
- (10) 權益報酬率：如上(9)所述原因，本期稅後淨利較上期減少所致。
- (1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如上(9)所述原因，本期稅前淨利較上期減少所致。
- (12) 每股盈餘：如上(9)所述原因，本期稅後淨利較上期減少所致。
- (13)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本期購置營業活動之金融資產較上期相對減少，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上期相對增加，故再投資之資金較上期增加。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稅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截至110年 3月31日財務 分析(註2)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37	46.01	30.93	36.75	39.12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743.07	684.33	730.57	750.71	773.6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8.18	134.69	174.58	147.00	143.57	
	速動比率	136.21	111.90	130.29	144.51	138.50	
	利息保障倍數	143.84	40.54	41.15	302.99	74.3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11	7.48	7.65	6.81	5.38	
	平均收現日數	36.10	48.79	47.71	53.59	67.84	
	存貨週轉率(次)	148.65	101.08	100.52	94.67	46.6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13	3.59	6.17	6.37	8.59	
	平均銷貨日數	2.45	3.58	3.63	3.85	7.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10.09	6.43	8.03	7.84	6.1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3	0.56	0.76	0.77	0.5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43	5.67	9.34	9.05	5.52	
	權益報酬率(%)	23.64	9.73	14.96	13.68	8.7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67.47	29.44	46.65	42.54	26.78	
	純益率(%)	14.82	9.83	11.99	11.71	9.90	
	每股盈餘(元)	5.64	2.37	3.65	3.50	2.2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1.67	2.67	28.54	37.92	10.9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87.25	161.96	125.17	133.70	120.1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79	(10.99)	1.96	7.18	(2.6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7	1.13	1.13	1.19	1.14	
	財務槓桿度	1.02	1.05	1.07	1.01	1.02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0年第一季無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致本期獲利減少，稅前淨利較上期減少，又本期借款增加，致本期利息費用較上期增加所致。
- (2) 應收款項週轉率：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 (3) 平均收現日數：如上(2)所述原因，故平均收現日數較上期增加。
- (4) 存貨週轉率：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銷貨成本較上期相對減少所致。
- (5) 應付款項週轉率：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平均應付款項較上期相對減少所致。
- (6) 平均銷貨日數：如上(4)所述原因，故平均銷貨日數較上期增加。
-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如上(2)所述原因，本期銷貨淨額較上期減少所致。
- (8) 總資產週轉率：如上(2)所述原因，本期銷貨淨額較上期減少所致。
- (9) 資產報酬率：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致本期獲利減少，本期稅後淨利較上期減少所致。
- (10) 權益報酬率：如上(9)所述原因，本期稅後淨利較上期減少所致。
- (1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如上(9)所述原因，本期稅前淨利較上期減少所致。
- (12) 每股盈餘：如上(9)所述原因，本期稅後淨利較上期減少所致。
- (13)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因本期獲利減少，故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又本期流動負債中借款增加所致。
- (14) 現金再投資比率：如上(13)所述原因，故再投資之資金較上期減少。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稅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第 105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詳第 106 頁至 170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詳第 171 頁至 228 頁。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關係企業並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598,704	2,314,513	284,191	12.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0,278	422,741	-22,463	-5.31
其他資產	346,040	335,343	10,697	3.19
資產總額	3,345,591	3,074,335	271,256	8.82
流動負債	972,971	701,881	271,090	38.62
非流動負債	288,812	276,174	12,638	4.58
負債總額	1,261,783	978,055	283,728	29.01
股本	799,994	799,994	0	0.00
資本公積	33,665	33,648	17	0.05
保留盈餘	1,317,744	1,321,784	-4,040	-0.31
權益總額	2,083,808	2,096,280	-12,472	-0.59

註 1：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劃如下：

- (1) 流動負債：主要係因 109 年第四季營業收入增加，購料金額隨之增加，致本期應付帳款較上期增加所致。
- (2) 負債總額：如上(1)所述原因所致。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表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	1,937,736	2,537,770	-600,034	-23.64
營業成本	1,504,546	1,937,067	-432,521	-22.33
營業毛利	433,190	600,703	-167,513	-27.89
營業費用	256,215	321,253	-65,038	-20.25
營業損益	176,975	279,450	-102,475	-36.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283	86,059	-28,776	-33.44
稅前淨利	234,258	365,509	-131,251	-35.91
所得稅費用(利益)	51,853	82,766	-30,913	-37.35
本期淨利(損)	182,405	282,743	-100,338	-35.4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0,895	-29,377	18,482	62.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1,510	253,366	-81,856	-32.31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 (1)營業收入變動說明：主要係因本期客戶訂單需求減少所致。
- (2)營業毛利變動說明：詳下表之分析說明。
- (3)營業費用變動說明：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致本期獲利減少，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減少，故營業費用較上期減少所致。
-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變動說明：主要係因本期台幣大幅升值，致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 (5)稅前淨利變動說明：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致本期獲利減少，故稅前淨利較上期減少所致。
- (6)所得稅費用(利益)變動說明：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致本期獲利減少，故所得稅費用較上期減少所致。
- (7)其他綜合損益(淨額)變動說明：主要係因本期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損失較上期減少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毛利	前後期增減 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167,513	-301,455	254,700	8,121	-128,879
說明	銷售價格差異：主要係本期銷售之產品，因台幣升值，故機種台幣單價降低，而產生不利銷售價格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主要係本期進口原物料受匯率影響，致本期單位成本降低，而產生有利之成本價格差異。 組合差異：本期單位成本變動產生有利差異，惟單位成本減少幅度些微高於單位價格減少幅度，故產生有利的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本期因銷售市場受需求減少影響，客戶訂單減少，而產生不利之數量差異。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一)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714,072	336,593	722,165	1,436,237	--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因本期處分金融資產較上期增加，故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					
(2)投資活動：主要係因本期定期存款較上期減少，故產生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籌資活動：主要係因本期短期借款較上期減少，故產生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436,237	393,220	190,457	1,626,694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110 年度營運狀況預計獲利，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110 年度預計增加金融資產，產生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110 年度預計發放股利，產生淨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

(一)重大資本支出運用情形及其資金：無。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說明項目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	42,954	多角化投資	轉投資事業獲利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所致	無	—
漢池開發(股)公司	7,633	多角化投資	轉投資事業獲利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所致	無	—
HANPIN PRO AUDIO CO., LTD.	1,553	多角化投資	轉投資事業獲利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所致	無	—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 A. 本公司短期借款截至 109 年餘額為新台幣 380,000 仟元，大部分採利率浮動，評估國內利率未來將仍維持低利率水準，利率變動對此部份影響不大。
- B. 公司將資金配置於定期存款及基金、及風險低之金融商品、小部份搭配權值型股票投資以加強收益率，以達到風險分散及收益穩定的目的。

(2)匯率變動：

匯率為相對貨幣強弱之表現，就公司而言主要以外銷為主，其貨款收入均為美金高達 99%，另購料中約計 80%為美金付款，美金購料金額約佔貨款收入約計 50%，此部份可採取自然避險避匯，其餘 50%及海外投資收益需避險部位，預計依內部預算之匯率為基準，分期採取 1/3 即期匯率交割、1/3 遠期外匯交割、1/3 選擇權交割之避險交易方式，故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影響程度仍在可接受範圍。

(3)通貨膨脹情形：

由於本公司對客戶之報價依市場情況適當調整，由於對物價之波動可確實掌握，因此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不大。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公司政策為不執行高風險交易或商品之作業，而以穩健保守為原則；而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已制定資產取得與處分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範其例程序與風險管控。

3.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隨著電腦 DJ 軟體的穩定與功能完善，DJ 使用族群年輕化與休閒化，DJ 專業音訊產品正朝向數位電腦化及消費性產品化發展。由累積開發經驗，衍生錄音、混音台及電腦應用相關產品。

另一方面，黑膠唱片在全球各地再次掀起浪潮，銷售量持續攀升。使用族群也朝向年輕化、流行化。對於玩家級使用者來說，更追求高品質音樂的重現。

未來產品研發規劃將朝此四個方向發展：

- (1)DJ 專業產品結合電腦軟體之應用。搭配行動裝置等提供使用者更方便的操作介面。
- (2)持續投入開發高功率數位擴大機，同時擴展數位混音系統。
- (3)在 Hi-end 唱盤的開發與發展，往高端產品精進。提高製作工藝與生產技術。
- (4)在消費性唱盤方面結合消費性電子產品的技術應用，以符合年輕世代對於黑膠唱盤的需求。
- (5)將音樂檔案以無線傳輸或網路方式傳播增進操作的多變性，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將以營業額的 5%逐年成長。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之財務及業務之情事，因本公司之銷售市場係以歐洲及北美地區為主，歐洲及北美地區多屬已開發國家，其法律與重大政策相較其他地區穩定，故公司未來應不致受到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重大不利之影響。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之日新月異，如由類比走向數位、有線網路走向無線化，及觸控面板應用如 iPhone、iPad 等，將逐漸影響各個產業及企業未來之發展，而企業如無法有在此趨勢中有效提升技術層次，將只能陷入既有產品上削價流血的競爭，使得企業逐步進入微利時代，終將被市場淘汰。而本公司因產品處於一利基市場，且技術處於領先群，故短期間科技改變對公司整體財務、業務並無直接重大影響。但就長遠發展而言，應妥善考量適度投入資本成立第二研發團隊積極尋找策略聯盟與技術養成自主化，以實現產品之差異化，同時引進現有成熟之技術與產業應用做充分之整合，以期加速研發流程，提升公司核心競爭力。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企業品牌形象為建立消費者信賴感、增加銷售量之因素之一，而公司為專業 OEM/ODM 製造商，加上不以自有品牌行銷，故企業形象之塑造，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直接重大影響，但為善盡社會公益責任、吸引優秀人才，目前每年仍貢獻一己心力、財力，救助需要幫助之對象，以逐步建立公司良好企業形象。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不適用。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不適用。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公司最大銷貨客戶佔營業淨額 24%，主要係最大客戶機種暢銷，但其餘客戶銷貨之總金額兩年度變動不大。另在進貨廠商方面，最大材料進貨廠商約佔進貨金額之 6%，公司與各供應商已建立穩定之供貨合作關係，且對於主要原料儘量分散進貨來源，以確保進貨之順暢，亦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影響及風險：不適用。

1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關於資安風險評估，公司已有網路和電腦軟硬體之安全防護系統相關辦法，以控管或維持公司的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運作的功能。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訊安全政策、資訊安全管理措施、資安風險預防措施，透過每年檢視和評估以及公司內外部稽核(內部:稽核部;外部:會計師事務所)以確保其適當性及有效性。相關內容請詳公司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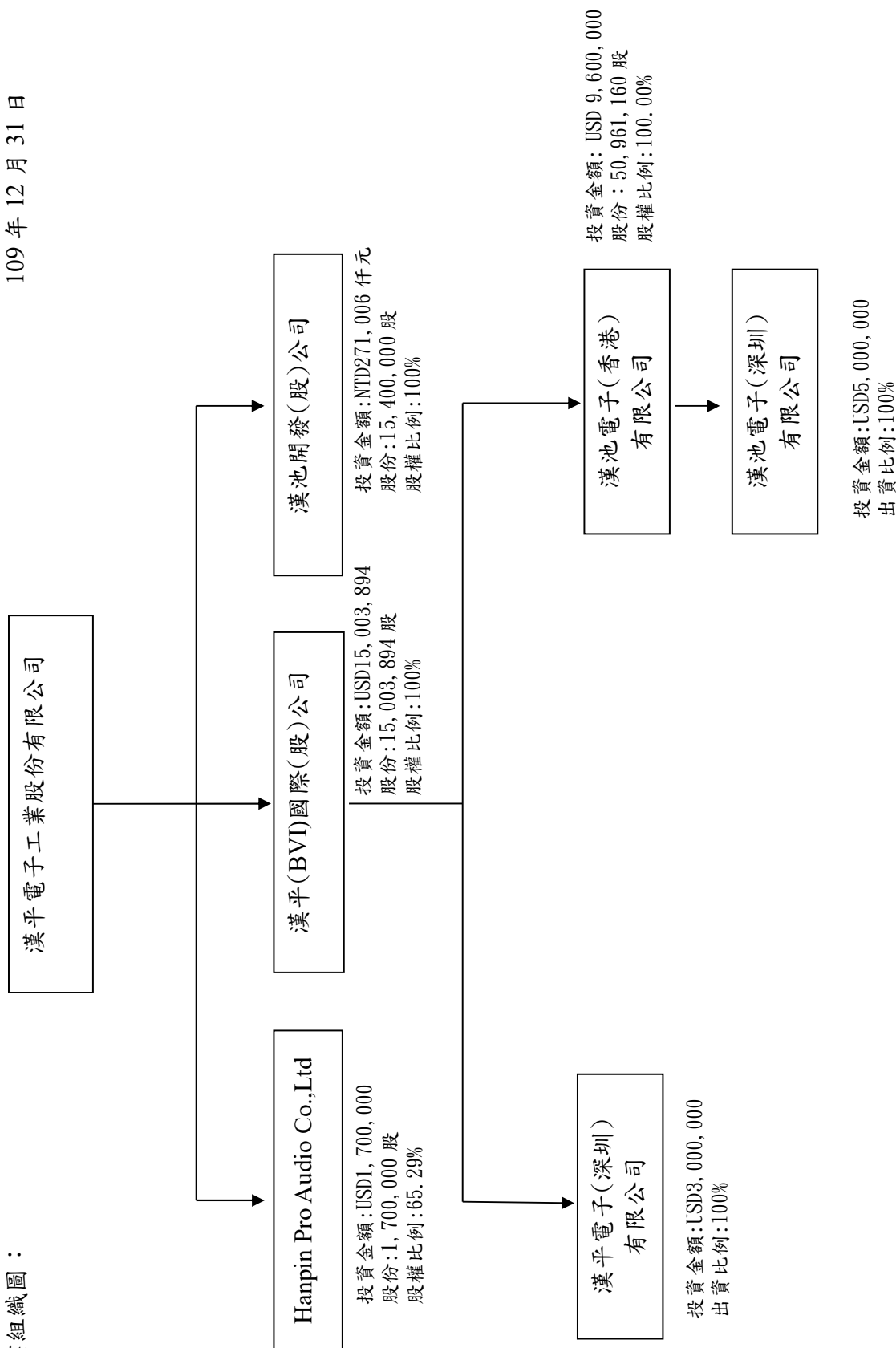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遭受到重大網路攻擊或事件，且並無造成重大營運風險或影響。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09 年 12 月 31 日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西元)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漢平 BVI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95.12.11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VIRGIN ISLANDS, BRITISH	US15,004	家庭用電器具、數位音響、雷射唱盤之進口業務及研發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993.10.04	廣東省深圳市寶安區福永街道鳳凰工業區	US3,000	雷射唱盤及傳統式唱盤之生產、銷售及研發業務
HANPIN PRO AUDIO CO., LTD.	2003.08.14	3 rd Floor, Standard Chartered Tower, 19 Cybercity, Ebene, Republic of Mauritius.	US1,700	音訊產品買賣、研發及進出口業務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2003.06.08	廣東省深圳市寶安區福永街道鳳凰第一工業區興業一路 60 號	US5,000	雷射唱盤及傳統式唱盤之生產、銷售及研發業務
漢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03.12.22	台南市仁德區中正路三段 256 號	NT154,000	住宅及大樓租售開發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2004.08.09	Unit U, 4/F, VALIANT INDUSTRIAL CENTRE, NO. 2-12 AU PUI WAN STREET, FOTAN, SHATIN, N.T., HONG KONG.	HKD50,961	進出口報關業務

●所有關係企業均應揭露(含推定之控制與從屬公司)。

●關係企業設有工廠，且該工廠產品銷售值超過控制公司營收 10%者，應加列工廠之相關資料。

●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得以英文、西元及外幣表示(外幣應加註報表日之兌換率)。

3. 推定關係者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往來分工情形：詳第 2 點之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5. 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漢平BVI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劉深鏗	0	0.00%
	董事	陳世和	0	0.00%
	董事	朱文賢	0	0.00%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劉深鏗	0	0.00%
	董事	朱文賢	0	0.00%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深鏗	0	0.00%
	董事	陳世和	0	0.00%
	董事	朱文賢	0	0.00%
	總經理	梁建中	0	0.00%
HANPIN PRO AUDIO CO., LTD.	董事(President)	Hong Jung KI	0	0.00%
	董事	劉深鏗	0	0.00%
	董事	朱文賢	0	0.00%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深鏗	0	0.00%
	董事	陳世和	0	0.00%
	董事	朱文賢	0	0.00%
	總經理	梁建中	0	0.00%
漢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劉深鏗	0	0.00%
	董事	朱文賢	0	0.00%
	董事	陳世和	0	0.00%

6. 各關係企業營業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額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淨 額	營 業 利 益	本 期 損 益 (稅 後)	每 股 盈 餘 (稅 後)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NT 799,994	NT 3,384,263	NT 1,323,852	NT 2,060,411	NT 1,834,973	NT 147,593	NT 181,579	NT 2.27 元
漢平 BVI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US 15,004 NT 427,311	US 43,742 NT 1,245,774	US 2,364 NT 67,335	US 41,378 NT 1,178,439	US 0 NT 0	US (524) NT (15,471)	US 1,466 NT 43,308	US 0.10 NT 2.96 元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US 6,526 NT 185,849	US 24,311 NT 692,391	US 2,501 NT 71,248	US 21,810 NT 621,143	US 53,226 NT 1,572,843	US 271 NT 8,012	US 1,891 NT 55,884	US 0.04 NT 1.18 元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US 3,000 NT 85,440	RMB 52,745 NT 230,284	RMB 4,392 NT 19,174	RMB 48,353 NT 211,110	RMB 0 NT 0	RMB (930) NT (3,984)	RMB 1,875 NT 8,028	—
HANPIN PRO AUDIO CO., LTD.	US 1,700 NT 48,416	US 2,642 NT 75,237	US 275 NT 7,830	US 2,367 NT 67,407	US 2,774 NT 81,978	US 58 NT 1,716	US 81 NT 2,379	US 0.05 NT 1.48 元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US 5,000 NT 142,400	RMB 209,388 NT 914,185	RMB 76,731 NT 335,005	RMB 132,657 NT 579,180	RMB 383,148 NT 1,640,562	RMB 8,098 NT 34,674	RMB 10,723 NT 45,914	—
漢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NT 154,000	NT 259,040	NT 25,715	NT 233,325	NT 0	NT (1,677)	NT 7,633	NT 0.50 元

● 外國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應按報表日資產負債表與損益表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

	資產負債表	損益表
1US=NT	28.48	29.55
1HK=NT	3.673	3.809
1RMB=US	0.1533	0.1449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第 106 頁至第 170 頁。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之重大影響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子猛會計師及田中玉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 鑑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明隆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二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劉 深 鏗



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26 日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漢平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平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平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平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漢平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外銷收入之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七)收入認列之說明；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五)營業收入。

漢平集團以外銷為主，交易條件涉及許多人工作業與判斷，對於銷售均需要確認貨

物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顧客，評估在資產負債表日附近可能有收入認列時點錯誤判斷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需要查核人員高度關注，故列為本次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

主要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
2. 瞭解及評估集團銷貨收入截止攸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檢視合約交易條件，執行出貨及開立帳單內部控制有效性之測試。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期間之外銷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以評估認列之收入歸屬於正確期間。

存貨之減損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存貨之評價之說明；存貨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存貨。漢平集團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05,622 仟元及新台幣 16,075 仟元。

漢平集團為娛樂音訊產業之專業 ODM 製造商，生產供個人視聽娛樂使用之消費性音訊產品及專業 DJ 用音訊產品，該等產品之原物料涉及電子零件、金屬、塑膠原料與包裝材料等，種類繁多。惟若遇到客戶減少訂單或要求更改產品規格開發新產品時，恐造成原產品規格之備料出現呆滯之情況。故集團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集團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個別辨認以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前述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故列為本次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

主要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來源，及判斷過時陳舊之存貨項目。
2. 瞭解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集團存貨貨齡報表系統之邏輯，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測試存貨減損報表，以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準備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漢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平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平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平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平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平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子猛

劉子猛



會計師

田中玉

田中玉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2 月 2 6 日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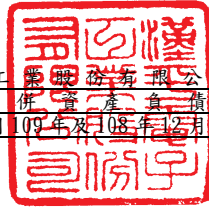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36,237		43		\$		714,072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352,097		11				542,906		1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一)(三)													
	動				19,626		1				541,239		1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十二			344,540		10				240,651		8		
1200	其他應收款				16,440		-				10,167		-		
130X	存貨	五及六(五)			389,547		12				228,650		7		
1410	預付款項				40,217		1				36,82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98,704		78				2,314,513		75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一)(三)及八													
	流動				104,906		3				94,346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400,278		12				422,741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34,924		1				36,627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167,437		5				167,437		6		
1780	無形資產				569		-				1,73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33,815		1				34,13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3,164		-				218		-		
1920	存出保證金				661		-				63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33		-				1,94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46,887		22				759,822		25		
1XXX	資產總計		\$		3,345,591		100		\$		3,074,335		100		

(續次頁)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380,000	11	\$	292,000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16,948	1		22,480	1
2150	應付票據			202	-		241	-
2170	應付帳款			392,495	12		192,922	6
2200	其他應付款			149,383	4		165,361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33,107	1		27,92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836	-		95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72,971	29		701,881	2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252,528	8		237,691	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88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一)		34,174	1		35,65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110	-		1,94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88,812	9		276,174	9
2XXX	負債總計			1,261,783	38		978,055	3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799,994	24		799,994	26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3,665	1		33,648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461,574	14		433,350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9,263	6		199,263	7
3350	未分配盈餘			656,907	19		689,171	22
3400	其他權益		(	90,992)	(3)	(	82,937)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060,411	61		2,072,489	67
36XX	非控制權益			23,397	1		23,791	1
3XXX	權益總計			2,083,808	62		2,096,280	68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345,591	100	\$	3,074,335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深鏗



經理人：劉深鏗



會計主管：朱文賢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金	年 額	度 %	108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八)(十五)	\$	1,937,736	100	\$	2,537,77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七)								
		(十一)(二十)								
		(二十一)及七	(	1,504,546)	(	78)	(	1,937,067)	(	76)
5900	營業毛利			433,190	22		600,703	24		
	營業費用	六(七)(九)								
		(十一)(二十)								
		(二十一)、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	43,581)	(	2)	(	54,778)	(	2)
6200	管理費用		(	125,961)	(	7)	(	142,307)	(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87,052)	(	4)	(	107,415)	(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379	-	(	16,753)	(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56,215)	(	13)	(	321,253)	(	13)
6900	營業利益			176,975	9		279,450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十六)		13,709	1		17,449	1		
7010	其他收入	六(八)(十七)		28,094	1		6,41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及十二		18,417	1		63,324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七)(十九)	(	2,937)	-	(	1,13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7,283	3		86,059	3		
7900	稅前淨利			234,258	12		365,509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51,853)	(	3)	(	82,766)	(	3)
8200	本期淨利		\$	182,405	9	\$	282,743	11		

(續次頁)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金	年 額	度 %	108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2,025)	-	\$	2,89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六(二十二)						
	稅			405	-	(	57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11,289)	-	(	39,461)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六(二十二)						
	得稅			2,014	-		7,77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895)	-	(\$	29,37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1,510	9	\$	253,366	10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81,579	9	\$	279,920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826	-		2,823	-
	本期淨利		\$	182,405	9	\$	282,743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1,904	9	\$	251,148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	394)	-		2,218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1,510	9	\$	253,366	10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		\$	2.27		\$	3.50	
9850	稀釋		\$	2.25		\$	3.4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深鏗



經理人：劉深鏗



會計主管：朱文賢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於本公司				業主之				權益	
		資本	溢價	受贈資產	法定盈餘公積	留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	總額
108	年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799,994	\$ 33,594	\$ -	\$ 36	\$ 404,154	\$ 199,263	\$ 636,133	\$ 51,852	\$ 2,021,322	\$ 2,042,895
108年度淨利		-	-	-	-	-	-	279,920	-	279,920	282,743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313	(31,085)	(28,772)	(29,377)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82,233	(31,085)	251,148	253,366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9,196	-	(29,196)	-	-	-
現金股利		-	-	-	-	-	-	(199,999)	-	(199,999)	(199,999)
以前年度時零現金股利轉列數		-	-	-	18	-	-	-	-	18	18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799,994	\$ 33,594	\$ 54	\$ 54	\$ 433,350	\$ 199,263	\$ 689,171	\$ 82,937	\$ 2,072,489	\$ 2,096,280
109	年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799,994	\$ 33,594	\$ 54	\$ 54	\$ 433,350	\$ 199,263	\$ 689,171	\$ 82,937	\$ 2,072,489	\$ 2,096,280
109年度淨利		-	-	-	-	-	-	181,579	-	181,579	182,405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620)	(8,055)	(9,675)	(10,89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79,959	(8,055)	171,904	171,510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8,224	-	(28,224)	-	-	-
現金股利		-	-	-	-	-	-	(183,999)	-	(183,999)	(183,999)
以前年度時零現金股利轉列數		-	-	17	17	-	-	-	-	17	1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799,994	\$ 33,594	\$ 71	\$ 71	\$ 461,574	\$ 199,263	\$ 656,907	\$ 90,992	\$ 2,060,411	\$ 2,083,80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深鏗



經理人：劉深鏗



會計主管：朱文賢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34,258	\$ 365,50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六(十八)		
債淨利益		(16,760)	(26,026)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	(379)	16,75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六(五)	(747)	5,349
折舊費用	六(六)(七)		
	(二十)	35,162	36,0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六(十八)	(296)	(87)
各項攤提	六(二十)	1,361	1,967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3,709)	(17,449)
股利收入	六(十七)	(1,362)	(1,594)
利息費用	六(十九)	2,937	1,1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07,867	(120,824)
應收帳款		(103,510)	130,427
其他應收款		(4,777)	3,279
存貨		(160,381)	98,685
預付款項		(3,389)	13,0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5,532)	(27,817)
應付票據		(39)	(2,574)
應付帳款		199,573	(235,465)
其他應付款		(13,580)	(15,48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507)	(6,26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53,190	218,643
收取之利息		12,213	20,988
收取之股利		1,362	1,594
支付之利息		(2,901)	(1,082)
支付之所得稅		(27,271)	(85,57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6,593	154,564

(續次頁)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 511,053	(\$ 281,92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四)	(9,257)	(14,84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55	956
取得無形資產		(192)	(256)
預付設備款增加		(5,536)	(7,01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5)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		812	1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97,610	(302,910)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五)	88,000	292,0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903)	(81)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五)	163	128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183,999)	(199,999)
以前年度畸零現金股利轉列數		17	1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6,722)	92,06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316)	(35,5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22,165	(91,7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714,072	805,8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436,237	\$ 714,07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深鏗



經理人：劉深鏗



會計主管：朱文賢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58 年 4 月 1 日奉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器、照明設備、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無線通信機械器材及電子零組件製造與國際貿易、產品設計、資訊軟體服務、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及不動產買賣、租賃等業務。
- (二)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10 月 28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以民國 92 年 11 月 28 日為分割基準日，將本公司之營建部門相關營業及其相關資產與負債分割予漢池開發(股)公司，本公司依所分割營業淨資產之帳面價值每股作價新台幣 35.36 元換取漢池開發(股)公司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之普通股計 25,400 仟股。
- (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9 月 17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	家庭用電器具、數位音響、雷射唱盤之進口業務及研發	100.00	100.00	—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漢池開發(股)公司	住宅及大樓租售開發	100.00	100.00	—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HANPIN PRO AUDIO CO., LTD.	音訊產品買賣、研發及進出口業務	65.29	65.29	—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進出口報關業務	100.00	100.00	—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雷射唱盤及傳統式唱盤之生產、銷售及研發業務	100.00	100.00	—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雷射唱盤及傳統式唱盤之生產、銷售及研發業務	100.00	100.00	—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深圳市立昇貿易有限公司	燈光音響器材、電子產品批發、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	—	—	(註)

(註)該公司業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6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辦理清算完結。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財務績效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上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存 貨

存貨以標準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每月底將各項差異分攤至銷貨成本及期末存貨中，俾反映實際成本。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期末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已依法辦理重估之項目外，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	16 至 56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模具設備	1 至 5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辦公設備	5 至 11 年
水電設備	10 至 16 年
其他設備	5 至 11 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五)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十七) 無形資產

1. 專利權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數 3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數 3 年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 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一)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1.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2. 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決定整體混合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嵌入衍生工具之非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判斷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緊密關聯，以決定是否分離處理。當屬緊密關聯時，整體混合工具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當非屬緊密關聯時，衍生工具與主契約分離，按衍生工具處理，主契約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或整體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十二)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

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為普通股股本。

(二十七)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主要製造且銷售音訊等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二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389,54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561	\$ 56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29,302	296,549
	<u>329,863</u>	<u>297,116</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466,463	176,882
附買回債券	639,911	240,074
	<u>1,106,374</u>	<u>416,956</u>
	<u>\$ 1,436,237</u>	<u>\$ 714,07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業分別將到期日三個月以上未達一年之定期存款\$19,626 及\$541,239 暨質押與一年以上之定期存款\$104,906 及\$94,346，予以分別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資 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88,057
受益憑證	-	81,041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573	9,854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
結構性存款	337,316	366,804
	337,889	545,756
評價調整	14,208	(2,850)
	<u>\$ 352,097</u>	<u>\$ 542,906</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4,660	\$ 59,720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契 約 期 間
名 目 本 金		
結構性存款	CNY 77,260 仟元	109.6~110.11
預售遠期外匯	USD 21,000 仟元	109.9~110.5
預購遠期外匯	USD 21,000 仟元	109.9~110.5
	108 年 12 月 31 日	
名 目 本 金		
結構性存款	CNY 85,380 仟元	108.4~109.10
預售遠期外匯	USD 27,000 仟元	108.9~109.7
預購遠期外匯	USD 27,000 仟元	108.9~109.7

本集團從事之結構性存款主要係以交易為目的賺取利息收入。本集團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營業活動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匯兌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19,626	\$ 541,239
非流動項目：		
一年以上之定期存款	\$ 81,906	\$ 79,346
質押之定期存款	23,000	15,000
	\$ 104,906	\$ 94,346

1.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因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7,195及\$8,036(表列「利息收入」)。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 應收帳款淨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61,825	\$ 258,315
減：備抵損失	(17,285)	(17,664)
	\$ 344,540	\$ 240,651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345,195	\$ 234,831
逾期30天內	198	6,156
逾期31-60天	801	463
逾期61-90天	-	32
逾期91天以上	15,631	16,833
	\$ 361,825	\$ 258,315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餘額為\$388,742。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五)存 貨

	109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商 品	\$ 7,252	(\$ 88)	\$ 7,164
原 料	190,764	(11,603)	179,161
在 製 品	68,812	(1,961)	66,851
製 成 品	138,794	(2,423)	136,371
	<u>\$ 405,622</u>	<u>(\$ 16,075)</u>	<u>\$ 389,547</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商 品	\$ 4,768	(\$ 169)	\$ 4,599
原 料	122,614	(8,897)	113,717
在 製 品	34,171	(1,394)	32,777
製 成 品	83,688	(6,131)	77,557
	<u>\$ 245,241</u>	<u>(\$ 16,591)</u>	<u>\$ 228,650</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503,619	\$ 1,929,585
存貨報廢損失	158	60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註)	(747)	5,349
	<u>\$ 1,503,030</u>	<u>\$ 1,935,537</u>

(註)民國 109 年度本集團將以前年度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出售及報廢，致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並帳列營業成本之減項。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模 具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水 電 及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55,919	\$ 383,217	\$ 99,585	\$ 482,802	\$ 151,749	\$ 79,988	\$ 6,552	\$ 38,674	\$ 54,432
累計折舊	-	(252,801)	(56,095)	(308,896)	(103,565)	(61,733)	(4,272)	(28,752)	(40,157)
	<u>\$ 155,919</u>	<u>\$ 130,416</u>	<u>\$ 43,490</u>	<u>\$ 173,906</u>	<u>\$ 48,184</u>	<u>\$ 18,255</u>	<u>\$ 2,280</u>	<u>\$ 9,922</u>	<u>\$ 14,275</u>
109 年 度									
1月1日	\$ 155,919	\$ 130,416	\$ 43,490	\$ 173,906	\$ 48,184	\$ 18,255	\$ 2,280	\$ 9,922	\$ 14,275
增添	-	364	-	364	39	4,650	-	1,770	-
預付設備款	-	-	-	-	-	-	-	-	-
轉入	-	-	-	-	-	-	-	-	2,590
驗收轉入	-	-	-	-	342	1,828	-	-	(2,590)
折舊費用	-	(10,534)	(1,869)	(12,403)	(7,978)	(6,025)	(910)	(2,933)	(2,726)
處分—成本	-	(695)	-	(695)	(120)	(17,861)	(279)	(5,476)	(5,946)
—累計折舊	-	695	-	695	115	17,512	279	5,455	5,862
淨兌換差額	-	762	-	762	617	53	8	67	51
12月31日	<u>\$ 155,919</u>	<u>\$ 121,008</u>	<u>\$ 41,621</u>	<u>\$ 162,629</u>	<u>\$ 41,199</u>	<u>\$ 18,412</u>	<u>\$ 1,378</u>	<u>\$ 8,805</u>	<u>\$ 11,936</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155,919	\$ 386,289	\$ 99,585	\$ 485,874	\$ 154,414	\$ 69,088	\$ 6,312	\$ 35,369	\$ 49,520
累計折舊	-	(265,281)	(57,964)	(323,245)	(113,215)	(50,676)	(4,934)	(26,564)	(37,584)
	<u>\$ 155,919</u>	<u>\$ 121,008</u>	<u>\$ 41,621</u>	<u>\$ 162,629</u>	<u>\$ 41,199</u>	<u>\$ 18,412</u>	<u>\$ 1,378</u>	<u>\$ 8,805</u>	<u>\$ 11,936</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水電及其他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模貝設備	機器設備	小計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155,919	\$386,380	\$99,585	\$485,965	\$156,784	\$77,905	\$6,717	\$37,602	\$55,423	\$976,315
累計折舊	-	(249,085)	(54,227)	(303,312)	(103,055)	(60,543)	(3,852)	(27,933)	(40,934)	(539,629)
	<u>\$155,919</u>	<u>\$137,295</u>	<u>\$45,358</u>	<u>\$182,653</u>	<u>\$53,729</u>	<u>\$17,362</u>	<u>\$2,865</u>	<u>\$9,669</u>	<u>\$14,489</u>	<u>\$436,686</u>
108年度										
1月1日	\$155,919	\$137,295	\$45,358	\$182,653	\$53,729	\$17,362	\$2,865	\$9,669	\$14,489	\$436,686
增添	-	2,275	-	2,275	3,040	5,861	494	3,402	1,770	16,842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	-	-	-	9,162
驗收轉入	-	3,533	-	3,533	1,947	2,045	-	416	1,221	(9,162)
折舊費用	-	(10,540)	(1,868)	(12,408)	(8,646)	(6,178)	(1,048)	(3,328)	(3,067)	(34,675)
處分一成本	-	(365)	-	(365)	(3,923)	(3,561)	(538)	(1,692)	(2,470)	(12,549)
— 累計折舊	-	365	-	365	3,767	2,931	538	1,637	2,442	11,680
淨兌換差額	-	(2,147)	-	(2,147)	(1,730)	(205)	(31)	(182)	(110)	(4,405)
12月31日	<u>\$155,919</u>	<u>\$130,416</u>	<u>\$43,490</u>	<u>\$173,906</u>	<u>\$48,184</u>	<u>\$18,255</u>	<u>\$2,280</u>	<u>\$9,922</u>	<u>\$14,275</u>	<u>\$422,741</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155,919	\$383,217	\$99,585	\$482,802	\$151,749	\$79,988	\$6,552	\$38,674	\$54,432	\$970,116
累計折舊	-	(252,801)	(56,095)	(308,896)	(103,565)	(61,733)	(4,272)	(28,752)	(40,157)	(547,375)
	<u>\$155,919</u>	<u>\$130,416</u>	<u>\$43,490</u>	<u>\$173,906</u>	<u>\$48,184</u>	<u>\$18,255</u>	<u>\$2,280</u>	<u>\$9,922</u>	<u>\$14,275</u>	<u>\$422,741</u>

1. 本集團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房屋及建築外，餘均為自用之資產。

2. 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3. 本集團於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部分建物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多功能事務機。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土 地	\$ 34,093	\$ 34,796
房屋及建築	831	1,831
	<u>\$ 34,924</u>	<u>\$ 36,627</u>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折 舊 費 用	折 舊 費 用
土 地	\$ 1,246	\$ 1,304
房屋及建築	941	82
	<u>\$ 2,187</u>	<u>\$ 1,386</u>

4.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及\$1,909。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影 響 當 期 損 益 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4	\$ 3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20	1,14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48	45

6.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185 及 \$1,269。

(八)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為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9,452 及 \$9,495 之租金收入(表列「營業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未來1年	\$ 10,451	\$ 5,690
未來1~2年	9,874	3,780
未來2~3年	1,753	3,150
	<u>\$ 22,078</u>	<u>\$ 12,620</u>

(九)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9 年 度	土 地
成本	
期初暨期末餘額	<u>\$ 167,437</u>
108 年 度	土 地
成本	
期初暨期末餘額	<u>\$ 167,437</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u>	<u>\$ -</u>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542</u>	<u>\$ 1,462</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均為\$327,145，係依各土地之公告土地現值評價結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3.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4.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9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380,000</u>	0.62%~0.80%	無
借 款 性 質	108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292,000</u>	0.76%~0.88%	無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九)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一)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3.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本公司依前揭露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相關資訊如下：

(1)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8,271)	(\$ 93,87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4,097	58,21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4,174)	(\$ 35,656)

(2)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93,872)	\$ 58,216	(\$ 35,656)
當期服務成本	(994)	-	(994)
利息(費用)收入	(564)	350	(214)
	(95,430)	58,566	(36,86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 含於利息收 入或費用之 金額)	-	2,050	2,050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1,711)	-	(1,711)
經驗調整	(2,364)	-	(2,364)
	(4,075)	2,050	(2,025)
提撥退休基金	-	4,715	4,715
支付退休金	1,234	(1,234)	-
12月31日餘額	(\$ 98,271)	\$ 64,097	(\$ 34,17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94,542)	\$ 49,735	(\$ 44,807)
當期服務成本	(963)	-	(963)
利息(費用)收入	(756)	398	(358)
	(96,261)	50,133	(46,12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 含於利息收 入或費用之 金額)	-	1,971	1,971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793)	-	(793)
經驗調整	1,713	-	1,713
	920	1,971	2,891
提撥退休基金	-	7,581	7,581
支付退休金	1,469	(1,469)	-
12月31日餘額	(\$ 93,872)	\$ 58,216	(\$ 35,656)

- (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6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4)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折現率	0.20%	0.6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	1.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	現	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9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77)	不適用		\$ 870	(\$ 856)
108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989)	\$ 1,012		\$ 817	(\$ 80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年度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上年度相同。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61。

(6)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5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未來1年	\$	25,476
未來2-5年		41,042
未來6年以上		32,631
	\$	99,149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香港子公司及大陸子公司係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金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或年齡級距定額提撥退休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該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372 及\$23,736。

(十二) 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期初暨期末餘額	79,999	79,999

2.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450,000，實收資本總額則為\$799,994，分為 79,999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

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所處市場係一穩定成長之產業，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1)提繳稅款。(2)彌補累積虧損。(3)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4)依法令或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5)扣除前(1)至(4)款後如尚有餘額，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在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下，依可供分配盈餘擬定盈餘分配案，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不低於10%，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10%，最高以100%為上限，由董事會決議，保留或分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並提請股東會同意。前述盈餘提供分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3. 特別盈餘公積
 -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首次採用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分別為\$183,999(每股新台幣2.3元)及\$199,999(每股新台幣2.5元)。民國110年2月26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109年度之盈餘分派為現金股利\$119,999(每股新台幣1.5元)。

(十五) 營業收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937,736	\$ 2,537,770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客戶合約收入細分類型，請詳附註十四、部門資訊之說明。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金額分別為 \$16,948、\$22,480 及 \$50,297。期初合約負債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收入金額分別為 \$21,605 及 \$48,508。

(十六) 利息收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738	\$ 6,58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7,195	8,036
其他利息收入	4,776	2,824
	<u>\$ 13,709</u>	<u>\$ 17,449</u>

(十七) 其他收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股利收入	\$ 1,362	\$ 1,594
租金收入	118	709
政府補助款收入	23,337	-
其他收入	3,277	4,113
	<u>\$ 28,094</u>	<u>\$ 6,416</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處分投資利益	\$ 28,067	\$ 18,628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6,616)	24,0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16,760	26,0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296	87
什項支出	(90)	(5,447)
	<u>\$ 18,417</u>	<u>\$ 63,324</u>

(十九) 財務成本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901	\$ 1,083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14	3
其他	22	44
	<u>\$ 2,937</u>	<u>\$ 1,130</u>

(二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23,603	\$ 171,222	\$ 394,825
折舊費用	22,725	12,437	35,162
攤銷費用	-	1,361	1,361
	<u>\$ 246,328</u>	<u>\$ 185,020</u>	<u>\$ 431,348</u>

	108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58,334	\$ 203,415	\$ 461,749
折舊費用	23,802	12,259	36,061
攤銷費用	-	1,967	1,967
	<u>\$ 282,136</u>	<u>\$ 217,641</u>	<u>\$ 499,777</u>

(二十一)員工福利費用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205,360	\$ 145,842	\$ 351,202
勞健保費用	2,589	9,223	11,812
退休金費用	5,733	6,847	12,580
其他用人費用	9,921	9,310	19,231
	<u>\$ 223,603</u>	<u>\$ 171,222</u>	<u>\$ 394,825</u>

	108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229,565	\$ 174,904	\$ 404,469
勞健保費用	3,934	9,704	13,638
退休金費用	15,865	9,192	25,057
其他用人費用	8,970	9,615	18,585
	<u>\$ 258,334</u>	<u>\$ 203,415</u>	<u>\$ 461,74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彌補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 5%，不高於 15%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作為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9,260 及\$46,40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依各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 109 年度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29,26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46,401 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1,087	\$ 63,180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3,501	3,14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0,310)	(6,126)
當期所得稅總額	34,278	60,19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7,575	22,572
所得稅費用	\$ 51,853	\$ 82,766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05)	\$ 57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014)	(7,771)
	(\$ 2,419)	(\$ 7,193)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註)	\$ 60,844	\$ 89,409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2,274)	(3,657)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3,501	3,14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0,310)	(6,126)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92	-
所得稅費用	\$ 51,853	\$ 82,766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綜合損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3,001	(\$ 376)	\$ -		\$ 2,625
存貨跌價損失	253	38	-		291
未休假獎金	910	36	-		94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72	(1,672)	-		-
退休金	7,565	(764)	405		7,20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733	-	2,014		22,747
	<u>\$ 34,134</u>	<u>(\$ 2,738)</u>	<u>\$ 2,419</u>		<u>\$ 33,81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63,541)	\$ -	\$ -		(\$ 63,541)
未實現金融商品 評價損益	(437)	(574)	-		(1,011)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432)	-		(2,432)
投資收益	(139,883)	(8,901)	-		(148,784)
投資收益—子公司	(33,830)	(2,930)	-		(36,760)
	<u>(\$ 237,691)</u>	<u>(\$ 14,837)</u>	<u>\$ -</u>		<u>(\$ 252,528)</u>
	<u>(\$ 203,557)</u>	<u>(\$ 17,575)</u>	<u>\$ 2,419</u>		<u>(\$ 218,713)</u>

		108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	\$ 3,001	\$ - 3,001
存貨跌價損失		321	(68)	- 253
未休假獎金		895	15	- 910
未實現兌換損失		7,703	(6,031)	- 1,672
退休金		9,454	(1,311)	(578) 7,56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962	-	7,771 20,733
	\$	31,335	(\$ 4,394)	\$ 7,193 \$ 34,13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63,541)	\$	-	\$ - (\$ 63,541)
未實現金融商品 評價損益		-	(437)	- (437)
投資收益	(125,325)	(14,558)	-	(139,883)
投資收益—子公司	(30,647)	(3,183)	-	(33,830)
	(\$ 219,513)	(\$ 18,178)	\$ -	(\$ 237,691)
	(\$ 188,178)	(\$ 22,572)	\$ 7,193	(\$ 203,557)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5	529	529	529	115年度	
108	950	950	950	118年度	
109	1,396	1,396	1,396	119年度	
	\$ 2,875	\$ 2,875	\$ 2,875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5	529	529	529	115年度	
108	950	950	950	118年度	
	\$ 1,479	\$ 1,479	\$ 1,479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4,619	\$ 15,326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0 年 2 月 26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9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81,579	79,999	\$ 2.2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81,579	79,99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3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81,579	80,835	\$ 2.25
	108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79,920	79,999	\$ 3.5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79,920	79,99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3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79,920	81,137	\$ 3.45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823	\$ 16,842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5,097	3,104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2,663)	(5,097)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 支付數	<u>\$ 9,257</u>	<u>\$ 14,849</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u>\$ 2,590</u>	<u>\$ 9,162</u>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餘額	\$ 292,000	\$ 1,831	\$ 1,947	\$ 295,77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88,000	(903)	163	87,260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92)	-	(9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80,000</u>	<u>\$ 836</u>	<u>\$ 2,110</u>	<u>\$ 382,946</u>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1,819	\$ 1,81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92,000	(81)	128	292,04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912	-	1,91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92,000</u>	<u>\$ 1,831</u>	<u>\$ 1,947</u>	<u>\$ 295,778</u>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7,662	\$ 33,695
退職後福利	318	298
	<u>\$ 27,980</u>	<u>\$ 33,99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定期存款(註1)	\$ 23,000	\$ 15,000	履約保證金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2)	38,202	42,066	融資額度擔保
	<u>\$ 61,202</u>	<u>\$ 57,066</u>	

(註1)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註2)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預付設備款已簽約尚未付款金額分別為\$313 及\$252。

(二)本集團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十三、(一)2.為他人背書保證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種類，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說明。

2. 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另承作換匯交易合約將未來變動之現金流量轉換為固定。本集團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說明。

(3)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說明。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說明。
- D. 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係針對主要貨幣未來之預期現金流量（主要為出口銷售及存貨採購）進行適當避險，以降低主要貨幣之暴險部位。
- E.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F.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 面 價 值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47,597	28.48	\$	1,355,561	
美元：人民幣		5,917	6.52		168,527	
人民幣：美元		1,391	0.15		6,073	
港幣：美元		568	0.13		2,08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5,852	28.48		451,463	
美元：人民幣		4,138	6.52		117,842	
新台幣：美元		2,973	0.04		2,973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 面 價 值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6,907	29.98	\$	806,673	
美元：人民幣		3,832	6.98		114,888	
人民幣：美元		864	0.14		3,714	
港幣：美元		746	0.13		2,87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6,136	29.98		483,771	
美元：人民幣		1,919	6.98		57,538	
新台幣：美元		3,173	0.03		3,137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貶值 1%時，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9,600 及 \$3,837。

G.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6,616)及\$24,030。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減少 \$— 及 \$1,673。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部分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惟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而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B. 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若借款利率增加/減少 10%，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294 及 \$11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或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17,664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379)
12月31日餘額	<u>\$ 17,285</u>
	108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911
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753
12月31日餘額	<u>\$ 17,664</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確保集團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由集團財務部統籌規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結構性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u>\$ 1,341,120</u>	<u>\$ 1,397,660</u>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80,338	\$ -	\$ -
應付票據	202	-	-
應付帳款	392,495	-	-
其他應付款	149,383	-	-
租賃負債	840	-	-
存入保證金	-	-	2,110

108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92,180	\$ -	\$ -
應付票據	241	-	-
應付帳款	192,922	-	-
其他應付款	165,361	-	-
租賃負債	965	884	-
存入保證金	-	-	1,947

E.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結構型存款及遠期外匯合約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投資性不動產淨額之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	\$ -
遠期外匯合約	-	5,055	-	5,055
結構性存款	-	347,042	-	347,042
	<u>\$ -</u>	<u>\$ 352,097</u>	<u>\$ -</u>	<u>\$ 352,097</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67,277	\$ -	\$ -	\$ 167,277
遠期外匯合約	-	2,185	-	2,185
結構性存款	-	373,444	-	373,444
	<u>\$ 167,277</u>	<u>\$ 375,629</u>	<u>\$ -</u>	<u>\$ 542,906</u>

5.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u>開放型基金</u>
市場報價	股票收盤價	基金淨值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6.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7.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 其他

本集團係跨國經營企業，於民國 109 年度因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各國實施各項防疫措施，而使得客戶訂單遞延，致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營業收入較民國 108 年度減少約 23.64%，惟自民國 109 年第三季起，客戶訂單已陸續回流，故評估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本集團未有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9 年度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表七。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八。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九。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十。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十一。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並將營運部門分為音訊、樂器設備及商用系統與營建部門。音訊部門主要生產用於消

費娛樂場所及工作室、個人視聽娛樂使用之音響器材等；樂器設備及商用系統部門主要生產用於學校、會議室、劇院及大型演唱會之專業音響器材；營建部門則主要經營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及不動產買賣、租賃等業務。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部門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9 年 度			
	音訊部門	樂器設備及 商用系統部門	營建部門	總 計
外部客戶收入淨額	\$ 1,855,758	\$ 81,978	\$ -	\$ 1,937,736
利息收入	13,176	507	26	13,709
折舊及攤銷	36,403	120	-	36,523
利息費用	2,937	-	-	2,937
部門稅前利益	224,153	2,379	7,726	234,258
部門資產	3,021,860	75,237	259,040	3,356,137
部門負債	1,238,784	7,830	25,715	1,272,329
	108 年 度			
	音訊部門	樂器設備及 商用系統部門	營建部門	總 計
外部客戶收入淨額	\$ 2,400,913	\$ 136,857	\$ -	\$ 2,537,770
利息收入	16,353	1,093	3	17,449
折舊及攤銷	37,699	329	-	38,028
利息費用	1,130	-	-	1,130
部門稅前利益	350,430	8,132	6,947	365,509
部門資產	2,759,793	79,147	251,319	3,090,259
部門負債	957,748	10,603	25,628	993,979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1.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部門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金額一致，故無須調節。
2.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內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應報導部門資產與總資產之調節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報導營運部門資產合計數	\$ 3,356,137	\$ 3,090,259
沖銷部門間資產項目	(10,546)	(15,924)
總資產	<u>\$ 3,345,591</u>	<u>\$ 3,074,335</u>

3.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負債金額，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內之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應報導部門負債與總負債之調節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報導營運部門負債合計數	\$ 1,272,329	\$ 993,979
沖銷部門間負債項目	(10,546)	(15,924)
總負債	<u>\$ 1,261,783</u>	<u>\$ 978,055</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音響器材等商品銷售及不動產買賣、租賃等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商品銷售收入	\$ 1,928,402	\$ 2,528,984
租賃收入	9,334	8,786
營業收入合計	<u>\$ 1,937,736</u>	<u>\$ 2,537,770</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0,236	\$	463,797	\$	13,060	\$	474,220
美國		625,396		-		1,010,028		-
荷蘭		376,046		-		503,147		-
德國		208,618		-		294,231		-
中國大陸		10,528		142,552		19,157		154,169
其他(零星未 超過10%)		706,912		1,156		698,147		2,317
	\$	1,937,736	\$	607,505	\$	2,537,770	\$	630,706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重要客戶(收入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資訊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丁公司	\$ 462,733		音訊部門	\$ 732,919		音訊部門
戊公司	310,191		音訊部門	222,684		音訊部門
丙公司	253,142		音訊部門	370,827		音訊部門
甲公司	146,960		音訊部門	161,675		音訊部門
乙公司	10,618		音訊部門	200,320		音訊部門
	<u>\$ 1,183,644</u>			<u>\$ 1,688,425</u>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1)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 額(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1	漢平(BVI)國際 (股)公司	漢平電子工業 (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390,531	\$ 367,680	\$ 367,680	-	2	\$ -	(註3)	\$ -	-	\$ -	\$ 1,178,440	\$ 1,178,440	-
---	--------------------	-----------------	-------	---	------------	------------	------------	---	---	------	------	------	---	------	--------------	--------------	---

(註1)資金貸與性質代號說明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與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1.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 (1)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但不得超過貸出公司淨值10%。
- (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0%為限。但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台灣母公司或台灣分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子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100%為限。

2. 資金貸與總限額：貸出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100%為限，其中：

- (1)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20%為限。
- (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10%為限；但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台灣母公司或台灣分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100%為限。

(註3)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3)基秘字第167號函辦理，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屬資金貸與之性質。

(註4)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0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漢池電子(香港)	(註1)	\$ 2,060,411	\$ 166,250	\$ 108,440	\$ 108,440	\$ 23,000	\$ 2,060,411	5.26%	\$ 2,060,411	Y	N	N	N	N	N	—

有限公司

(註1) 與本公司之關係代號說明如下：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註2)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當期股東權益淨值之50%為限，惟對海外單一子公司則以不超過當期股東權益淨值之100%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當期股東權益淨值100%為限。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100%，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50%，惟對海外子公司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100%。

(註3) 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末			
				股數(仟股 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股票： 德積科技(股)公司	-	(註1)	2	\$ -	-	\$ -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結構性存款： 富邦華一銀行人民幣利率型結構性產品	-	(註1)	-	73,449	-	73,449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結構性存款： 富邦華一銀行人民幣利率型結構性產品	-	(註1)	-	273,593	-	273,593

(註1)帳列項目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3)換算為新台幣。

漢宇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本期其他增(減)		期 末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富邦華一銀行人民幣 利率型結構性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富邦華一銀行	-	-	\$ 263,078	-	\$ 296,887	-	\$ 300,031	(\$ 289,117)	\$ 10,914	-	\$ 273,593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3)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1,548,089	83%	(註1)	-	(註2)	(\$ 82,556)	(40%)	-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551,051	84%	(註1)	-	(註2)	(22,720)	(38%)	-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	銷貨	(	1,548,089)	(99%)	(註1)	-	(註2)	82,556	97%	-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551,051)	(96%)	(註1)	-	(註2)	22,720	81%	-

(註1)與關係人進銷貨之收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電匯收款，惟雙方得視資金情況協議延遲收付款期限。

(註2)對一般交易之收付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收付款，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註3) 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應依(付)票據、帳款餘額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3)換算為新台幣；本期進銷貨交易金額則按民國109年度之平均匯率(美元：新台幣1：29.55；人民幣：美元1：0.1449)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帳列項目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1)	\$ 367,680	-	\$	-	\$	-	\$	-

(註1)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3)基秘字第167號函辦理，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屬資金貸與之性質。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3)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公 司 名 稱	衍 生 金 融 商 品	名 目	本 金 (仟 元)	帳 面 價 值
漢平電子工業(股)有限公司	預售遠期外匯	USD	21,000	\$ 19,787
	預購遠期外匯	USD	21,000	(14,732)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富邦華一銀行人民幣利率型結構性產品 富邦華一銀行人民幣利率型結構性產品	CNY	16,260	73,449
		CNY	61,000	273,593

(註1)民國109年度本集團從事衍生金融商品認列交易利益淨額為\$23,139。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3)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2)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3)	交易		往來金額	交易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4)	形
				交	易				
0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1 1	其他應付款 進貨	\$	367,680 1,548,089	— (註5)	11% 80%	
				應付帳款		82,556	—	2%	
				背書保證		108,440	—	3%	
1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3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60,073 13,951	(註6) —	2% —	
				應付帳款		26,177	—	1%	
2	HANPIN PRO AUDIO CO., LTD.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進貨		70,232	(註5)	4%	
3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進貨 應付帳款		1,551,051 22,720	(註5) —	80% 1%	

(註1)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另重要交易揭露標準為新台幣1仟萬元以上。

(註2)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3)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5)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電匯付款，惟雙方得視資金情況協議延遲付款期限。

(註6)係本公司將購買之原料出口至大陸子公司加工，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之規定並未將此金額作為銷貨收入處理，其相關之成本及費用亦不予計入本公司損益中。

(註7)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3)換算為新台幣；本期進銷貨交易金額則按民國109年度之

平均匯率(美元：新台幣1：29.55；人民幣：美元1：0.1449)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本期末	去年年底(註1)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家庭用電器具、數位音響、雷射唱盤之進口業務	\$ 462,466	\$ 462,466	15,003,894	100.00	\$ 1,178,086	\$ 43,308	\$ 42,954	子公司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漢池開發(股)公司	台灣	住宅及大樓租售開發	271,006	271,006	15,400,000	100.00	233,325	7,633	7,633	子公司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HANPIN PRO AUDIO CO., LTD.	模里西斯	音訊產品買賣、研發及進出口業務	36,935	36,935	1,110,000	65.29	44,010	2,379	1,553	子公司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進出口報關業務	273,408	273,408	50,961,160	100.00	621,143	53,860	-	子公司(註2)

(註1)係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之原始投資餘額。

(註2)依規定得免揭露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3)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3)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大陸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1,548,089	(83)	\$ -	-	(\$ 82,556)	(40)	\$ -	-	\$ -	\$ -	-	\$ -	-
	-	-	-	-	60,073	14	-	-	-	-	-	-	(註)

(註)係本公司將購買之原料出口至大陸子公司加工，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之規定並未將此金額作為銷貨收入處理，其相關之成本及費用亦不予計入本公司損益中。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十二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股 比 例
	持 有 股 數	份	
劉深基	4,933,434		6.16%
漢平開發(股)公司	4,850,000		6.06%
劉秋雄	4,342,915		5.42%
劉深鏗	4,094,056		5.1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239 號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外銷收入之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五)收入認列之說明；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四)營業收入。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外銷為主，交易條件涉及許多人工作業與判斷，對於銷售均需要確認貨物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顧客，評估在資產負債表日附近可能有收入認列時點錯誤判斷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需要查核人員高度關注，故列為本次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

主要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
2. 瞭解及評估公司銷貨收入截止攸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檢視合約交易條件，執行出貨及開立帳單內部控制有效性之測試。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期間之外銷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以評估認列之收入歸屬於正確期間。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之評價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之說明；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漢平(BVI)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178,086 仟元，因對該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占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資產總額約 35%，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之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並將該子公司之關鍵查核事項，列入關鍵查核事項，說明如下：

漢平(BVI)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之減損

事項說明

漢平(BVI)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娛樂音訊產業之專業 ODM 製造商，生產供個人視聽娛樂使用之消費性音訊產品及專業 DJ 用音訊產品，該等產品之原物料涉及電子零件、金屬、塑膠原料與包裝材料等，種類繁多。惟若遇到客戶減少訂單或要求更改產品規格開發新產品時，恐造成原產品規格之備料出現呆滯之情況。故公司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公司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個別辨認以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前述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故列為本次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

主要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來源，及判斷過時陳舊之存貨項目。
2. 瞭解子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子公司存貨貨齡報表系統之邏輯，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測試存貨減損報表，以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準備之適足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

案。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子猛 劉子猛



會計師

田中玉 田中玉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2 月 2 6 日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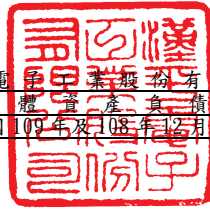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97,775		33		\$		553,907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5,055		-				111,492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一)(三)												
	動				-		-				501,100		1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十二			338,706		10				227,229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0,073		2				20,965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4,174		1				9,28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042		-				3,966		-	
130X	存貨	五及六(五)			47,216		1				16,089		1	
1410	預付款項				8,475		-				8,47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75,516		47				1,452,511		44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一)(三)及八												
	流動				23,000		-				69,60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455,421		43				1,413,350		4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295,584		9				304,827		10	
1780	無形資產				569		-				1,73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33,815		1				34,13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207		-				218		-	
1920	存出保證金				151		-				10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08,747		53				1,823,968		56	
1XXX	資產總計		\$		3,384,263		100		\$		3,276,479		100	

(續次頁)

漢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380,000	11	\$ 292,000	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四)	15,119	-	22,225	1
2150	應付票據		94	-	102	-
2170	應付帳款		125,940	4	53,281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82,556	2	96,465	3
2200	其他應付款		99,715	3	118,860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368,360	11	387,481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25,589	1	17,68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097,373</u>	<u>32</u>	<u>988,099</u>	<u>3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190,195	6	178,288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	34,174	1	35,65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110	-	1,94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26,479</u>	<u>7</u>	<u>215,891</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1,323,852</u>	<u>39</u>	<u>1,203,990</u>	<u>37</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799,994	24	799,994	24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33,665	1	33,648	1
	保留盈餘	六(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61,574	14	433,350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9,263	6	199,263	6
3350	未分配盈餘		656,907	19	689,171	21
3400	其他權益		(90,992)	(3)	(82,937)	(2)
3XXX	權益總計		<u>2,060,411</u>	<u>61</u>	<u>2,072,489</u>	<u>6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384,263</u>	<u>100</u>	<u>\$ 3,276,479</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深鏗



經理人：劉深鏗



會計主管：朱文賢



漢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八)(十四)	\$ 1,834,973	100	\$ 2,391,16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 (十九)(二十)及 七	(1,538,876)	(84)	(1,995,479)	(84)
5900 營業毛利		296,097	16	395,684	16
營業費用	六(十)(十九) (二十)、七及 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1,297)	(1)	(13,242)	-
6200 管理費用		(76,455)	(4)	(89,97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1,131)	(3)	(73,363)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379	-	(16,753)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8,504)	(8)	(193,331)	(8)
6900 營業利益		147,593	8	202,353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十五)	10,998	-	13,851	1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11,801	1	3,70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及十二	(5,332)	-	41,820	2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2,923)	-	(1,12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52,140	3	79,734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6,684	4	137,985	6
7900 稅前淨利		214,277	12	340,338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32,698)	(2)	(60,418)	(2)
8200 本期淨利		\$ 181,579	10	\$ 279,920	12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2,025)	-	\$ 2,89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一)	405	-	(57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六)	(10,069)	(1)	(38,856)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一)	2,014	-	7,77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675)	(1)	(\$ 28,77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1,904	9	\$ 251,148	11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		\$ 2.27		\$ 3.50	
9850 稀釋		\$ 2.25		\$ 3.4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深鏗



經理人：劉深鏗



會計主管：朱文賢





會計主管：朱文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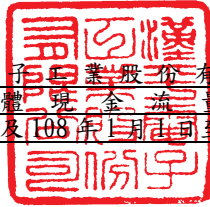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214,277	\$ 340,33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六(十七)	
益	(1,166)	(21,68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 (379)	16,75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六(五) 192	(3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52,140)	(79,734)
折舊費用	六(七)(十九) 15,913	15,8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六(十七) -	(15)
各項攤提	六(十九) 1,361	1,967
利息收入	六(十五) (10,998)	(13,851)
股利收入	六(十六) (1,107)	(1,246)
利息費用	六(十八) 2,923	1,1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603	(30,692)
應收帳款	(111,098)	121,69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108)	48,844
其他應收款	(4,758)	1,07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6)	1,087
存貨	(31,319)	7,451
預付款項	2	4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7,106)	(27,931)
應付票據	(8)	126
應付帳款	72,659	(44,02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909)	104,511
其他應付款	(17,069)	(3,77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44	(1,03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507)	(6,26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1,426	430,437
收取之利息	10,868	13,594
收取之股利	1,107	1,246
支付之利息	(2,887)	(1,082)
支付之所得稅	(10,149)	(69,4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0,365	374,723

(續次頁)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 547,700	(\$ 294,9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三)	(6,192)	(7,7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644
取得無形資產		(192)	(256)
預付設備款增加		(2,579)	(6,734)
存出保證金增加		(5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38,687	(308,952)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四)	88,000	292,00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減少	六(二十四)	(19,365)	-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四)	163	128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三)	(183,999)	(199,999)
以前年度畸零現金股利轉列數		17	1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15,184)	92,1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43,868	157,9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53,907	395,9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097,775	\$ 553,90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深鏗



經理人：劉深鏗



會計主管：朱文賢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58 年 4 月 1 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器、照明設備、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無線通信機械器材及電子零組件製造與國際貿易、產品設計及資訊軟體服務等業務。
- (二)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10 月 28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以民國 92 年 11 月 28 日為分割基準日，將本公司之營建部門相關營業及其相關資產與負債分割予漢池開發(股)公司，本公司依所分割營業淨資產之帳面價值每股作價新台幣 35.36 元換取漢池開發(股)公司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之普通股計 25,400 仟股。
- (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9 月 17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上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存 貨

存貨以標準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每月底將各項差異分攤至銷貨成本及期末存貨中，俾反映實際成本。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期末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係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已依法辦理重估之項目外，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

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	46 至 56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年
模具設備	1 至 5年
運輸設備	5 至 6年
辦公設備	5 至 11年
水電設備	16年
其他設備	5 至 11年

(十四)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1. 專利權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數3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數3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 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九)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1.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2. 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決定整體混合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嵌入衍生工具之非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判斷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緊密關聯，以決定是否分離處理。當屬緊密關聯時，整體混合工具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當非屬緊密關聯時，衍生工具與主契約分離，按衍生工具處理，主契約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或整體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為普通股股本。

(二十五)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主要製造且銷售音訊等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47,21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208	\$ 20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0,937	223,685
	<u>71,145</u>	<u>223,893</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386,719	89,940
附買回債券	639,911	240,074
	<u>1,026,630</u>	<u>330,014</u>
	<u>\$ 1,097,775</u>	<u>\$ 553,90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業分別將到期日三個月以上未達一年之定期存款\$—及\$501,100 暨質押與一年以上之定期存款\$23,000 及\$69,600，予以分別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資 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	\$ 76,041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1,56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573	573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
	<u>573</u>	<u>108,176</u>
評價調整	4,482	3,316
	<u>\$ 5,055</u>	<u>\$ 111,492</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24,475</u>	<u>\$ 37,361</u>

2.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預售遠期外匯	USD 21,000 仟元	109.9~110.5
預購遠期外匯	USD 21,000 仟元	109.9~110.5
項 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預售遠期外匯	USD 27,000 仟元	108.9~109.7
預購遠期外匯	USD 27,000 仟元	108.9~109.7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營業活動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匯兌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	\$ 501,100
非流動項目：		
一年以上之定期存款	\$ -	\$ 54,600
質押之定期存款	23,000	15,000
	\$ 23,000	\$ 69,600

1.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因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5,434 及\$6,367(表列「利息收入」)。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應收帳款淨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55,991	\$ 244,893
減：備抵損失	(17,285)	(17,664)
	\$ 338,706	\$ 227,229

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399,690	\$ 248,000
逾期30天內	-	1,105
逾期31-60天	792	-
逾期91天以上	15,582	16,753
	<u>\$ 416,064</u>	<u>\$ 265,85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關係人)餘額為\$436,392。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五)存 貨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商 品	\$ 37,772	(\$ 88)	\$ 37,684
原 料	10,900	(1,368)	9,532
	<u>\$ 48,672</u>	<u>(\$ 1,456)</u>	<u>\$ 47,216</u>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商 品	\$ 4,476	(\$ 169)	\$ 4,307
原 料	12,877	(1,095)	11,782
	<u>\$ 17,353</u>	<u>(\$ 1,264)</u>	<u>\$ 16,089</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537,010	\$ 1,993,689
存貨報廢損失	158	60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註)	192	(343)
	<u>\$ 1,537,360</u>	<u>\$ 1,993,949</u>

(註)民國 108 年度本公司將以前年度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出售及報廢，致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並帳列營業成本之減項。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9</u>	<u>年</u>	<u>度</u>	<u>108</u>	<u>年</u>	<u>度</u>
1月1日餘額	\$	1,413,350		\$	1,372,47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52,140			79,734	
其他權益變動	(	10,069)	(	38,856)		
12月31日餘額	\$	<u>1,455,421</u>		\$	<u>1,413,350</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u>1,455,421</u>		\$	<u>1,413,350</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模 具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水 電 及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供自用	供租賃	小 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55,919	\$ 173,957	\$ 273,542	\$ 2,283	\$ 20,240	\$ 4,148	\$ 11,751	\$ 16,711	\$ -	\$ 484,594
累計折舊	-	(95,977)	(152,072)	(1,369)	(9,146)	(2,648)	(7,847)	(6,685)	-	(179,767)
	<u>\$ 155,919</u>	<u>\$ 77,980</u>	<u>\$ 121,470</u>	<u>\$ 914</u>	<u>\$ 11,094</u>	<u>\$ 1,500</u>	<u>\$ 3,904</u>	<u>\$ 10,026</u>	<u>\$ -</u>	<u>\$ 304,827</u>
109年度										
1月1日	\$ 155,919	\$ 77,980	\$ 121,470	\$ 914	\$ 11,094	\$ 1,500	\$ 3,904	\$ 10,026	\$ -	\$ 304,827
增添	-	364	-	39	3,322	-	355	-	-	4,080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	-	-	2,590	2,590
驗收轉入	-	-	-	342	1,828	-	-	420	(2,590)	-
折舊費用	-	(5,881)	(1,869)	(268)	(3,958)	(672)	(1,478)	(1,787)	-	(15,913)
處分—成本	-	(695)	-	-	(2,987)	(279)	(4,538)	(1,318)	-	(9,817)
—累計折舊	-	695	-	-	2,987	279	4,538	1,318	-	9,817
12月31日	<u>\$ 155,919</u>	<u>\$ 72,463</u>	<u>\$ 114,084</u>	<u>\$ 1,027</u>	<u>\$ 12,286</u>	<u>\$ 828</u>	<u>\$ 2,781</u>	<u>\$ 8,659</u>	<u>\$ -</u>	<u>\$ 295,584</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155,919	\$ 173,626	\$ 273,211	\$ 2,664	\$ 22,403	\$ 3,869	\$ 7,568	\$ 15,813	\$ -	\$ 481,447
累計折舊	-	(101,163)	(159,127)	(1,637)	(10,117)	(3,041)	(4,787)	(7,154)	-	(185,863)
	<u>\$ 155,919</u>	<u>\$ 72,463</u>	<u>\$ 114,084</u>	<u>\$ 1,027</u>	<u>\$ 12,286</u>	<u>\$ 828</u>	<u>\$ 2,781</u>	<u>\$ 8,659</u>	<u>\$ -</u>	<u>\$ 295,584</u>

	房 屋 及 建 築		其 他		程 及 待	
土 地	供自用	供租賃	小 計	設 備	驗 設 備	合 計
<u>108年1月1日</u>						
成 本	\$ 168,513	\$ 99,585	\$ 268,098	\$ 17,857	\$ 17,144	\$ -
累計折舊	(90,672)	(54,227)	(144,899)	(8,327)	(6,674)	-
	<u>\$ 77,841</u>	<u>\$ 45,358</u>	<u>\$ 123,199</u>	<u>\$ 9,530</u>	<u>\$ 10,470</u>	<u>\$ -</u>
<u>108年度</u>						
1月1日	\$ 77,841	\$ 45,358	\$ 123,199	\$ 9,530	\$ 10,470	\$ -
增添	2,276	-	2,276	3,808	2,244	556
預付設備款	-	-	-	-	-	6,540
轉入	3,533	-	3,533	2,045	-	902
驗收轉入	(5,670)	(1,868)	(7,538)	(3,660)	(1,835)	(15,873)
折舊費用	(365)	-	(365)	(3,470)	(1,159)	(6,885)
處分一成本	365	-	365	2,841	1,159	-
一累計折舊	<u>\$ 77,980</u>	<u>\$ 43,490</u>	<u>\$ 121,470</u>	<u>\$ 11,094</u>	<u>\$ 10,026</u>	<u>\$ -</u>
12月31日	<u>\$ 77,980</u>	<u>\$ 43,490</u>	<u>\$ 121,470</u>	<u>\$ 11,094</u>	<u>\$ 3,904</u>	<u>\$ 304,827</u>
<u>108年12月31日</u>						
成 本	\$ 173,957	\$ 99,585	\$ 273,542	\$ 2,283	\$ 11,751	\$ -
累計折舊	(95,977)	(56,095)	(152,072)	(1,369)	(6,685)	-
	<u>\$ 77,980</u>	<u>\$ 43,490</u>	<u>\$ 121,470</u>	<u>\$ 914</u>	<u>\$ 3,904</u>	<u>\$ -</u>

1.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房屋及建築外，均為自用之資產。
2.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為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9,351 及 \$8,803 之租金收入(表列「營業收入」)，其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未來1年	\$ 10,296	\$ 5,538
未來1~2年	9,892	3,780
未來2~3年	1,771	3,150
	<u>\$ 21,959</u>	<u>\$ 12,468</u>

(九)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9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380,000</u>	0.62%~0.80%	無
借 款 性 質	108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292,000</u>	0.76%~0.88%	無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八)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3.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

一次提撥其差額。本公司依前揭露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相關資訊如下：

(1)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8,271)	(\$ 93,87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4,097	58,21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4,174)	(\$ 35,656)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93,872)	\$ 58,216	(\$ 35,656)
當期服務成本	(994)	-	(994)
利息(費用)收入	(564)	350	(214)
	(95,430)	58,566	(36,86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 含於利息收 入或費用之 金額)	-	2,050	2,050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1,711)	-	(1,711)
經驗調整	(2,364)	-	(2,364)
	(4,075)	2,050	(2,025)
提撥退休基金	-	4,715	4,715
支付退休金	1,234	(1,234)	-
12月31日餘額	(\$ 98,271)	\$ 64,097	(\$ 34,17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8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94,542)	\$ 49,735	(\$ 44,807)
當期服務成本	(963)	-	(963)
利息(費用)收入	(756)	398	(358)
	(96,261)	50,133	(46,12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 含於利息收 入或費用之 金額)	-	1,971	1,971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793)	-	(793)
經驗調整	1,713	-	1,713
	920	1,971	2,891
提撥退休基金	-	7,581	7,581
支付退休金	1,469	(1,469)	-
12月31日餘額	(\$ 93,872)	\$ 58,216	(\$ 35,656)

- (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6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4)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9 年 度</u>	<u>108 年 度</u>
折現率	0.20%	0.6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	1.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 現 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9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77)	不適用	\$ 870	(\$ 856)
108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989)	\$ 1,012	\$ 817	(\$ 80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年度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上年度相同。

(5)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61。

(6)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5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未來1年	\$ 25,476
未來2-5年	41,042
未來6年以上	32,631
	<u>\$ 99,149</u>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132 及\$4,213。

(十一)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期初暨期末餘額	<u>79,999</u>	<u>79,999</u>

2.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450,000，實收資本總額則為\$799,994，分為 79,999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

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所處市場係一穩定成長之產業，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1)提繳稅款。(2)彌補累積虧損。(3)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4)依法令或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5)扣除前(1)至(4)款後如尚有餘額，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在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下，依可供分配盈餘擬定盈餘分配案，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不低於10%，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10%，最高以100%為上限，由董事會決議，保留或分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並提請股東會同意。前述盈餘提供分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3. 特別盈餘公積
 -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首次採用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分別為\$183,999(每股新台幣2.3元)及\$199,999(每股新台幣2.5元)。民國110年2月26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109年度之盈餘分派為現金股利\$119,999(每股新台幣1.5元)。

(十四) 營業收入

	<u>109</u> <u>年</u> <u>度</u>	<u>108</u> <u>年</u> <u>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834,973	\$ 2,391,163

1.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客戶合約收入細分類型，請詳本公司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四、部門資訊之說明。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108年12月31日及108年1月1日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金額分別為\$15,119、\$22,225及

\$50,156。期初合約負債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收入金額分別為\$21,585 及\$48,504。

(十五) 利息收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788	\$ 4,6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5,434	6,367
其他利息收入	4,776	2,824
	<u>\$ 10,998</u>	<u>\$ 13,851</u>

(十六) 其他收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股利收入	\$ 1,107	\$ 1,246
政府補助款收入	8,487	-
其他收入	2,207	2,461
	<u>\$ 11,801</u>	<u>\$ 3,707</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處分投資利益	\$ 13,732	\$ 3,866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0,228)	16,2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1,166	21,6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	15
什項支出	(2)	(8)
	<u>(\$ 5,332)</u>	<u>\$ 41,820</u>

(十八) 財務成本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901	\$ 1,083
其他	22	44
	<u>\$ 2,923</u>	<u>\$ 1,127</u>

(十九)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6,738	\$ 125,574	\$ 132,312
折舊費用	6,887	9,026	15,913
攤銷費用	-	1,361	1,361
	<u>\$ 13,625</u>	<u>\$ 135,961</u>	<u>\$ 149,586</u>
	108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8,630	\$ 147,837	\$ 156,467
折舊費用	6,605	9,268	15,873
攤銷費用	-	1,967	1,967
	<u>\$ 15,235</u>	<u>\$ 159,072</u>	<u>\$ 174,307</u>

(二十)員工福利費用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4,780	\$ 92,366	\$ 97,146
勞健保費用	684	8,590	9,274
退休金費用	339	5,001	5,340
董事酬金	-	12,940	12,940
其他用人費用	935	6,677	7,612
	<u>\$ 6,738</u>	<u>\$ 125,574</u>	<u>\$ 132,312</u>
	108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6,416	\$ 113,526	\$ 119,942
勞健保費用	785	8,836	9,621
退休金費用	386	5,148	5,534
董事酬金	-	13,893	13,893
其他用人費用	1,043	6,434	7,477
	<u>\$ 8,630</u>	<u>\$ 147,837</u>	<u>\$ 156,467</u>

1.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54 人及 159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8 人及 5 人；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818 及\$926；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665 及\$779；民國 109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調整變動為(15%)；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監察人酬金分別為\$243 及\$4,800。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彌補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 5%，不高於 15% 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 作為董事酬勞。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員工酬勞，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獎金係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及非財務性指標，由董事長依經營績效核定，並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決議。
3.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9,260 及 \$46,40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依各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 109 年度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29,26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46,401 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2,685	\$ 42,335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3,501	3,14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8,133)	(4,446)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8,053</u>	<u>41,02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4,645	19,389
所得稅費用	<u>\$ 32,698</u>	<u>\$ 60,418</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05)	\$ 57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014)	(7,771)
	<u>(\$ 2,419)</u>	<u>(\$ 7,19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2,855	\$ 68,068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5,525)	(6,344)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3,501	3,14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8,133)	(4,446)
所得稅費用	<u>\$ 32,698</u>	<u>\$ 60,418</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 年 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3,001	(\$ 376)	\$ -	\$ 2,625
存貨跌價損失	253	38	-	291
未休假獎金	910	36	-	94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72	(1,672)	-	-
退休金	7,565	(764)	405	7,20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733	-	2,014	22,747
	<u>\$ 34,134</u>	<u>(\$ 2,738)</u>	<u>\$ 2,419</u>	<u>\$ 33,81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37,968)	\$ -	\$ -	(\$ 37,968)
未實現金融商品 評價損益	(437)	(574)	-	(1,011)
投資收益	(139,883)	(8,901)	-	(148,784)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432)	-	(2,432)
	<u>(\$ 178,288)</u>	<u>(\$ 11,907)</u>	<u>\$ -</u>	<u>(\$ 190,195)</u>
	<u>(\$ 144,154)</u>	<u>(\$ 14,645)</u>	<u>\$ 2,419</u>	<u>(\$ 156,380)</u>
	108 年 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	\$ 3,001	\$ -	\$ 3,001
存貨跌價損失	321	(68)	-	253
未休假獎金	895	15	-	910
未實現兌換損失	7,703	(6,031)	-	1,672
退休金	9,454	(1,311)	(578)	7,56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962	-	7,771	20,733
	<u>\$ 31,335</u>	<u>(\$ 4,394)</u>	<u>\$ 7,193</u>	<u>\$ 34,13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37,968)	\$ -	\$ -	(\$ 37,968)
未實現金融商品 評價損益	-	(437)	-	(437)
投資收益	(125,325)	(14,558)	-	(139,883)
	<u>(\$ 163,293)</u>	<u>(\$ 14,995)</u>	<u>\$ -</u>	<u>(\$ 178,288)</u>
	<u>(\$ 131,958)</u>	<u>(\$ 19,389)</u>	<u>\$ 7,193</u>	<u>(\$ 144,154)</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0 年 2 月 26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09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81,579	79,999	\$ 2.2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81,579	79,99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36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81,579	80,835	\$ 2.25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08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79,920	79,999	\$ 3.5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79,920	79,99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38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79,920	81,137	\$ 3.45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二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80	\$	9,377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4,350		2,679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	2,238)	(	4,35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現金支付數	\$	6,192	\$	7,706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1)應付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	\$ 387,045
(2)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90	\$ 6,540

(二十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關係人款項 (表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餘額	\$ 292,000	\$ 387,045	\$ 1,947	\$ 680,99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88,000	(19,365)	163	68,79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80,000	\$ 367,680	\$ 2,110	\$ 749,790
	短期借款	應付關係人款項 (表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1,819	\$ 1,81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92,000	-	128	292,12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387,045	-	387,04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92,000	\$ 387,045	\$ 1,947	\$ 680,992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漢平(BVI)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漢平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HANPIN PRO AUDIO CO., LTD. (HPA)	本公司之子公司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漢池香港)	本公司之子公司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漢池深圳)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商品購買：		
漢池香港	\$ 1,548,089	\$ 1,050,000
漢平BVI	-	920,626
其他子公司	5	15
	\$ 1,548,094	\$ 1,970,641

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電匯付款，惟雙方得視資金情況協議延遲付款期限，一般供應商則為月結 30～90 天付款。進貨價格則無同類之進貨可茲比較。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漢池深圳	\$ 61,052	\$ 21,658
漢平BVI	2,973	3,173
其他子公司	90	100
	<u>\$ 64,115</u>	<u>\$ 24,931</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係銷售勞務及將購買之原料出口至海外子公司加工，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之規定並未將出口至海外子公司加工金額作為銷貨收入處理，其相關之成本及費用亦不予計入本公司損益中。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付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3.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資金貸與)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漢池香港	\$ 82,556	\$ 96,465
其他子公司	680	436
	<u>\$ 83,236</u>	<u>\$ 96,901</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月結 60 天電匯付款。該應付款項並無付息。

4. 資金貸與關係人

向關係人借款

期末餘額：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漢平BVI	<u>\$ 367,680</u>	<u>\$ 387,045</u>

係本公司對漢平 BVI 之應付帳款，因超過正常授信期間達三個月以上，予以轉列其他應付款，屬資金無息貸與之性質。

5. 提供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u>性 質</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漢池香港	融資額度擔保	<u>\$ 108,440</u>	<u>\$ 104,940</u>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108,440 及\$104,94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6,957	\$ 33,020
退職後福利	318	298
	<u>\$ 27,275</u>	<u>\$ 33,31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3,000	\$ 15,000	履約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預付設備款已簽約尚未付款金額分別為\$313 及\$252。

(二)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十三、(一)2. 為他人背書保證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種類，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說明。

2. 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公司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另承作換匯交易合約將未來變動之現金流量轉換為固定。本公司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

投機。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說明。

(3)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說明。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公司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說明。
- D.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係針對主要貨幣未來之預期現金流量（主要為出口銷售及存貨採購）進行適當避險，以降低主要貨幣之暴險部位。
- E.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F.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價值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47,597	28.48	\$ 1,355,561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42,911	28.48	1,222,09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5,852	28.48	451,463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價值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26,907 29.98 \$ 806,67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新台幣 39,615 29.98 1,187,65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6,136 29.98 483,771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貶值 1%時，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9,041 及 \$3,229。

G.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0,228)及\$16,267。

價格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減少 \$— 及 \$1,093。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部分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惟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而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B. 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若借款利率增加/減少 10%，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292 及 \$11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或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9</u> <u>年</u> <u>度</u>
1月1日餘額	\$ 17,664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379)
12月31日餘額	<u>\$ 17,285</u>

	108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911
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753
12月31日餘額	\$		17,664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確保公司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由公司財務部統籌規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255,680	\$ 1,307,720

-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80,338	\$ -	\$ -
應付票據	94	-	-
應付帳款	125,940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82,556	-	-
其他應付款	99,715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68,360	-	-
存入保證金	-	-	2,110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92,180	\$ -	\$ -
應付票據	102	-	-
應付帳款	53,281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96,465	-	-
其他應付款	118,860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87,481	-	-
存入保證金	-	-	1,947

E.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遠期外匯合約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	\$ -
遠期外匯合約	-	5,055	-	5,055
	<u>\$ -</u>	<u>\$ 5,055</u>	<u>\$ -</u>	<u>\$ 5,055</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09,307	\$ -	\$ -	\$ 109,307
遠期外匯合約	-	2,185	-	2,185
	<u>\$ 109,307</u>	<u>\$ 2,185</u>	<u>\$ -</u>	<u>\$ 111,492</u>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股票收盤價	基金淨值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5.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 其他

本公司係跨國經營企業，於民國 109 年度因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各國實施各項防疫措施，而使得客戶訂單遞延，致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收入較民國 108 年度減少約 23.26%，惟自民國 109 年第三季起，客戶訂單已陸續回流，故評估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本公司未有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9 年度之資訊)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表七。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八。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九。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十。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十一。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二。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1)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 額(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1 漢平(BVI)國際 (股)公司 漢平電子工業 (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390,531 \$ 367,680 \$ 367,680 - 2 \$ - (註3) \$ - \$ - \$ 1,178,440 \$ 1,178,440 -

(註1)資金貸與性質代號說明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與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1.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 (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但不得超過貸出公司淨值10%。
- (2)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0%為限。但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台灣母公司或台灣分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子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100%為限。

2. 資金貸與總限額：貸出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100%為限，其中：

- (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20%為限。
- (2)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10%為限；但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台灣母公司或台灣分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100%為限。

(註3)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3)基秘字第167號函辦理，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屬資金貸與之性質。

(註4)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背書保證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備註	
0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漢池電子(香港)	(註1)	\$ 2,060,411	\$ 166,250	\$ 108,440	\$ 108,440	\$ 23,000	5.26%	\$ 2,060,411	Y		N		N		-

有限公司

(註1) 與本公司之關係代號說明如下：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註2)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當期股東權益淨值之50%為限，惟對海外單一子公司則以不超過當期股東權益淨值之100%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當期股東權益淨值100%為限。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100%，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50%，惟對海外子公司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100%。

(註3) 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末			
				股數(仟股 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股票： 德積科技(股)公司	-	(註1)	2	\$ -	-	-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結構性存款： 富邦華一銀行人民幣利率型結構性產品	-	(註1)	-	73,449	-	73,449 -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結構性存款： 富邦華一銀行人民幣利率型結構性產品	-	(註1)	-	273,593	-	273,593 -

(註1)帳列項目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3)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本期其他增(減)		期末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富邦華一銀行人民幣 利率型結構性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富邦華一銀行	-	-	\$ 263,078	-	\$ 296,887	-	\$ 300,031	-	\$ 289,117	-	\$ 273,593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3)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1,548,089	83%	(註1)	-	(註2)	(\$ 82,556)	(40%)	-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551,051	84%	(註1)	-	(註2)	(22,720)	(36%)	-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	(銷貨)	(	1,548,089)	(99%)	(註1)	-	(註2)	82,556	97%	-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551,051)	(96%)	(註1)	-	(註2)	22,720	81%	-

(註1)與關係人進銷貨之收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電匯收付款，惟雙方得視資金情況協議延遲收付款期限。

(註2)對一般交易之收付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收付款，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註3)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3)換算為新台幣；本期進銷貨交易金額則按民國109年度之平均匯率(美元：新台幣1：29.55；人民幣：美元1：0.1449)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帳列項目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1)	\$ 367,680	-	-	-	\$ -	\$ -	-

(註1)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3)基秘字第167號函辦理，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屬資金貸與之性質。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3)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公 司 名 稱	衍 生 金 融 商 品	名 目	本 金 (仟 元)	帳 面 價 值
漢平電子工業(股)有限公司	預售遠期外匯	USD	21,000	\$ 19,787
	預購遠期外匯	USD	21,000	(14,732)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富邦華一銀行人民幣利率型結構性產品	CNY	16,260	73,449
	富邦華一銀行人民幣利率型結構性產品	CNY	61,000	273,593

(註1)民國109年度本集團從事衍生金融商品認列交易利益淨額為\$23,139。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3)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2)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3)	項目	金額	來往	情	形
0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1 1	其他應付款 進貨	\$ 367,680	— (註5)	— 11%	— 11%
				應付帳款	1,548,089	—	80%	80%
				背書保證	82,556	—	2%	2%
				應收帳款	108,440	—	3%	3%
1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3	其他應收款 應付帳款	60,073 13,951	(註6) —	2%	2%
				進貨	26,177	—	1%	1%
2	HANPIN PRO AUDIO CO., LTD.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70,232	(註5)	4%	4%
3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進貨	1,551,051	(註5)	80%	80%
				應付帳款	22,720	—	1%	1%

(註1)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另重要交易揭露標準為新台幣1仟萬元以上。

(註2)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子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3)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重複揭露：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5)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電匯付款，惟雙方得視資金情況協議延遲付款期限。

(註6)係本公司將購買之原料出口至大陸子公司加工，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之規定並未將此金額作為銷貨收入處理，其相關之成本及費用亦不予計入本公司損益中。

(註7)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3)換算為新台幣；本期進銷貨交易金額則按民國109年度之

平均匯率(美元：新台幣1：29.55；人民幣：美元1：0.1449)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註1)	股數(股)	比率(%)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家庭用電器具、數位音響、雷射唱盤之進口業務	\$ 462,466	\$ 462,466	15,003,894	100.00	\$ 43,308	\$ 42,954	子公司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漢池開發(股)公司	台灣	住宅及大樓租售	271,006	271,006	15,400,000	100.00	7,633	7,633	子公司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HANPIN PRO AUDIO CO., LTD.	模里西斯	音訊產品買賣、研發及進出口業務	36,935	36,935	1,110,000	65.29	2,379	1,553	子公司
漢平(BVI)國際(股)公司	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進出口報關業務	273,408	273,408	50,961,160	100.00	53,860	-	子公司 (註2)

(註1)係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之原始投資餘額。

(註2)依規定得免揭露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3)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3)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漢平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雷射唱盤及傳統 式唱盤之生產、 銷售及研發業務	\$ 85,440	註1	\$ 142,400	\$ -	\$ -	\$ 142,400	\$ 7,737	100.00	\$ 7,737	\$ 211,110	\$ 245,984	-
漢池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雷射唱盤及傳統 式唱盤之生產、 銷售及研發業務	142,400	註2	142,400	-	-	142,400	44,251	100.00	44,251	579,181	102,888	-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 灣匯出赴大陸地區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投資限額

漢平電子工業(股)公司	\$ 311,856	\$ 327,520	\$ 327,520	\$ 1,250,285		
-------------	------------	------------	------------	--------------	--	--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漢平(BVI)國際(股)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漢池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註4)係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60%為計算基礎。
 (註5)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3)換算為新台幣。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最高餘額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當期利息	
大陸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1,548,089	(83)	\$ -	-	(\$ 82,556)	(40)	\$ -	-	\$ -	-	-	\$ -	-
	-	-	-	-	60,073	14	-	-	-	-	-	-	(註)

(註)係本公司將購買之原料出口至大陸子公司加工，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之規定並未將此金額作為銷貨收入處理，其相關之成本及費用亦不予計入本公司損益中。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十二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劉深基	4,933,434	6.16%
漢平開發(股)公司	4,850,000	6.06%
劉秋雄	4,342,915	5.42%
劉深鏗	4,094,056	5.1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劉 深 鏗



